

股票代號：6248



#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一一一年度 年報

公司年報查詢網址：<http://www.tmpco.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楊韻蒔

職 稱：總經理

電 話：(04)753-0578

電子郵件信箱：tmp@tmpco.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黃于嘉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4)753-0578

電子郵件信箱：tmp@tmpco.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彰濱廠

地址：彰化縣鹿港鎮經建十一路3號

電話：(04)753-0578

平鎮廠

地址：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二路 20 號

電話：(03)450-3125

台南廠

地址：台南市官田區官田里 411 號

電話：(06)690-088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 B1

網址：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名稱：田中玉、林姿妤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395號12樓

網 址：www.pwc.tw

電 話：(06)234-3111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tmpco.com.tw](http://www.tmpco.com.tw)

## 目 錄

<b>壹、 致股東報告書</b> .....	<b>1</b>
<b>貳、 公司簡介</b> .....	<b>3</b>
一、 設立日期.....	3
二、 公司沿革.....	3
<b>參、 公司治理報告</b> .....	<b>6</b>
一、 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 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4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2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4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5
<b>肆、 募資情形</b> .....	<b>56</b>
一、 資本及股份.....	56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 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4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5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5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5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無計畫效益未顯現之情事.....	65
<b>伍、 營運概況</b> .....	<b>66</b>
一、 業務內容.....	66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 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3
四、 環保支出資訊.....	73
五、 勞資關係.....	74
六、 資通安全管理.....	75
七、 重要契約.....	76
<b>陸、 財務概況.....</b>	<b>77</b>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77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1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6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7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7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7
<b>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b>	<b>88</b>
一、 財務狀況-合併.....	88
二、 財務績效.....	89
三、 現金流量.....	90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0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1
六、 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91
七、 其他重要事項.....	94
<b>捌、 特別記載事項.....</b>	<b>95</b>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5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5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6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b>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b>	<b>96</b>
<b>附錄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b>	<b>97</b>
<b>附錄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b>	<b>155</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11年度營業結果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11年度受惠於營建對鋼筋需求暢旺、彰濱廠擴產效應及增加鋼品買賣銷售業績等影響，推升本公司營收創歷史新高，而在公司產銷規模顯著提升及管銷費用有效控管下，獲利表現亮眼。111年全年之合併營業收入為6,630,495千元，較110年成長49.42%，111年稅前淨利221,059千元，較110年成長208.78%。

#### 合併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成長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6,630,495	4,437,556	49.42
營業毛利	399,522	215,600	85.31
營業利益	232,309	74,605	211.39
稅前淨利	221,059	71,592	208.78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本年度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新台幣337,584千元，主要係獲利成長所致；合併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99,563千元，主要係質押存款減少所致；合併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109,781千元，主要係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及到期公司債所致。

#### 2.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10	3.51
	權益報酬率(%)	19.13	10.4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8.26	16.32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6.41	15.6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32	1.62

### 二、112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將持續運用集團上下游整合資源，依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鋼筋加工垂直整合服務，並就近提供當地客戶即時之鋼筋配送服務，為客戶縮短產品製造時間、降低客戶本身庫存準備。銷售方面除鞏固現有客戶銷售外，本公司積極開發新客戶，以推

升市占率，並隨時關注鋼筋市場價格變化趨勢，即時調整銷售策略，以提升獲利空間。此外，沛波公司去年已著手布局ESG的推動，今年持續朝永續發展的目標邁進，逐年落實並檢討改善創造永續發展的經營環境，以確保利害關係人利益受到保障。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為因應客戶需求，將於台南新市產業園區及彰濱工業區新建鋼材加工廠，持續在全省打造屬於自己鋼品優勢通路及充裕鋼品倉儲空間，全方位滿足客戶建築用鋼材加工需求。

###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持續關注總體經濟環境及市場變化趨勢，針對變化所帶來之各項風險即時提出相關的應變措施，以確保利害關係人利益受到保障。

最後，謹代表沛波鋼鐵經營團隊及全體員工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以來的支持及鼓勵，展望未來一年，本公司將更努力不懈，凝聚全員最高共識，以更好的執行力面對未來挑戰，亦期望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指導及建議。在此獻上最誠摯的感謝及祝福。

敬祝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蒔



會計主管：王惠玲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3 年 5 月 16 日

### 二、公司沿革

年份	大事記要
民國 73 年	公司成立於台北縣新店，資本額 500 萬元，初期主要產品為交換式電源供應器、電感器及交換式電子變壓器等線圈零組件生產、銷售。
民國 76 年	資本額增加至 750 萬元。
民國 77 年	竹南廠成立，資本額增加至 1,500 萬元。
民國 78 年	資本額增加至 3,500 萬元、營業額突破 1 億元。
民國 79 年	為因應美國市場及台灣日光燈公司在國內之需求，投入電子安定器之研發與製造。
民國 80 年	成立馬來西亞廠，生產各類變壓器並增資至 8,740 萬元。
民國 81 年	獲經濟部核准為傳統工業升級輔導廠商，推動多元化產品研發、生產自動化及電腦化。成立美國子公司負責電子安定器銷售業務。
民國 82 年	中國太倉沛波電子公司成立，生產各類變壓器，增資至 12,687 萬元。
民國 83 年	資本額增加至 15,291 萬元。
民國 84 年	擴充產品種類，生產及銷售電腦及通訊產品用之交換式高頻變壓器、SMT 變壓器、微型電感器及超薄型高壓變壓器。
民國 85 年	開發成功筆記型電腦用之超薄高壓變壓器，投入全自動化生產設備並開始量產交貨。
民國 86 年	3 月份為彌補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減資至 8,000 萬元。 6 月份再辦理增資至 13,698 萬元。太倉新廠動土起蓋、6 月份獲 ISO 9002 認證。 10 月份開始執行內控內稽，向上櫃之路邁進。
民國 87 年	實收資本額提高為 21,308 萬元，6 月份經財政部證期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東莞石碣沛波電子廠成立。
民國 88 年	東莞加工廠量產及獲 ISO9002 認證。 成功開發數位相機、手機之變壓器及電感器。 購置新店市復興段工業廠房，完成廠辦合一的目標。
民國 89 年	7 月份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25,308 萬元。 成功開發 PDA 使用之高壓變壓器及 SMD INDUCTOR。

年份	大事記要
民國 90 年	<p>成功開發全世界 NOISE 最低之 CPU INDUCTOR。</p> <p>成功開發全世界最薄之數位相機用之高壓變壓器。</p> <p>7 月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30,472.7 萬元。</p> <p>成功開發適用於數位相機之轉換變壓器。</p> <p>成功開發 LCDMONITOR 使用之多燈管平衡電感器。</p> <p>成功開發 ADSL 分歧器及濾波器。</p> <p>成功開發適用於 PDA 使用之 POWERINDUCTOR。</p>
民國 91 年	<p>5 月份於興櫃市場掛牌。</p> <p>7 月份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32,522 萬元。</p> <p>9 月份成立境外投資子公司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沛波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p> <p>11 月份送上櫃案。</p>
民國 92 年	<p>9 月 3 日上櫃，股票掛牌買賣。</p>
民國 93 年	<p>9 月份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36,138 萬元。</p>
民國 93 年	<p>6 月份為充實營運資金，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1.5 億元。</p>
民國 93 年	<p>9 月份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39,597 萬元。</p>
民國 94 年	<p>10 月份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暨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3,798 萬元。</p>
民國 94 年	<p>10 月份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暨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3,798 萬元。</p>
民國 95 年	<p>1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4,387 萬元。</p>
民國 95 年	<p>3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5,955 萬元。</p>
民國 95 年	<p>7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6,090 萬元。</p>
民國 95 年	<p>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47,787 萬元。</p>
民國 96 年	<p>4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8,361 萬元。</p>
民國 96 年	<p>7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8,424 萬元。</p>
民國 96 年	<p>10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暨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51,036 萬元。</p>
民國 96 年	<p>10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暨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51,036 萬元。</p>
民國 97 年	<p>1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51,465 萬元。</p>
民國 97 年	<p>11 月份辦理註銷庫藏股 1 仟張，註銷後資本額為 50,465 萬元。</p>
民國 98 年	<p>11 月份全面改選董監事及更換經營團隊。</p>
民國 99 年	<p>3 月份成立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p>
民國 99 年	<p>7 月份公司核准更名為『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p>
民國 99 年	<p>11 月份辦理註銷庫藏股 2 仟張，註銷後資本額為 48,465 萬元。</p>
民國 101 年	<p>2 月份辦理註銷庫藏股 1 仟張，註銷後資本額為 47,465 萬元。</p>
民國 101 年	<p>10 月份全面改選董監事及更換經營團隊。</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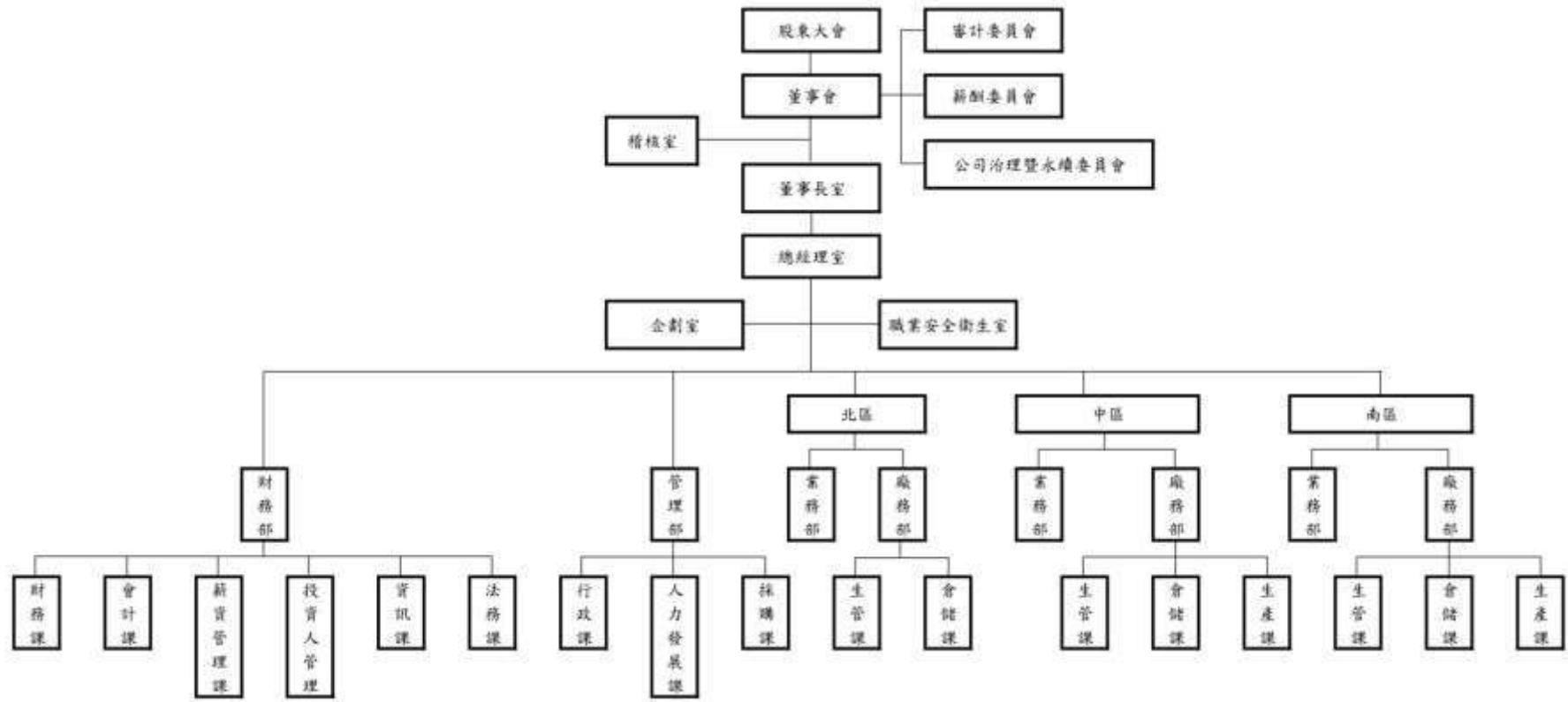


年份	大事記要
民國 102 年	<p>11 月份辦理減資，減資後資本額為 28,858 萬元。</p> <p>6 月份股東常會通過間接處分大陸轉投資公司東莞沛波電子有限公司股權。</p>
民國 102 年	<p>10 月份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增資後資本額為 53,858 萬元。</p> <p>12 月份股東臨時會通過新增【五金建材事業部】及修訂公司章程之營業項目、通過處分境外轉投資公司沛波股份有限公司股權。</p>
民國 103 年	<p>5 月份完成通過處分海外子公司沛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並間接處分大陸轉投資公司太倉沛波電子有限公司之股權。</p> <p>10 月份辦理減資，減資後資本額為 16,157 萬元。</p>
民國 104 年	<p>4 月份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案，增資後資本額為 34,157 萬元。</p> <p>6 月份全面改選董監事及更換經營團隊。</p> <p>10 月份辦理減資，減資後資本額為 30,675 萬元。</p>
民國 105 年	<p>7 月份辦理公司名稱變更，由原「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p>
民國 107 年	<p>2 月份 102 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合計 6,735,405 股上櫃買賣。</p> <p>6 月份新設桃園平鎮廠區。</p>
民國 108 年	<p>2 月份台北總公司遷址由台北市內湖區搬遷到台北市大同區。</p> <p>11 月份為健全財務結構，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元。</p>
民國 109 年	<p>5 月份第 1 次私募普通股及 104 年第 1 次私募普通股合計 16,164,973 股上櫃買賣。</p>
民國 110 年	<p>9 月份新設彰化彰濱廠區。</p> <p>11 月份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45,675 萬元。</p>
民國 111 年	<p>1 月份辦理公司債轉換股份，增資後資本額為 45,712 萬元。</p> <p>6 月總公司遷址由台北市大同區遷到彰濱工業區。</p> <p>8 月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資本額為 60,712 萬元。</p>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營業務
稽核室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董事長室	負責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
總經理室	(1)督導並控制公司整理計劃及預算。 (2)執行董事會所議決事項。 (3)綜理公司營運目標及對策之執行。 (4)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提報有關經營狀況及發展計劃。 (5)重要投資計劃之擬定及決策之執行與監督。 (6)售價政策之擬訂及市場規劃、預估。
企劃室	(1)執行總經理之命令。 (2)公司專案推動之管理。 (3)監督公司計劃執行。
職業安全衛生室	掌理及督導各部門（廠區）安全衛生相關業務。
財務部	下設財務課、會計課、薪資管理、投資人管理、資訊課、法務課。職掌如下： 財務及會計課： (1)金融機構額度申請、資金調度、籌措、控制。 (2)收支之出納作業、保管現金、銀行往來、票據收兌及調撥事項。 (3)稅務規劃、沖退稅、編製財務報表、經營分析、費用分析。 (4)擬定及維護客戶信用交易額度。 (5)薪資計算與發放、應付帳款帳務處理、成本分析、存貨盤點、固定資產管理。 (6)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等相關會議之籌備規劃及召開。 薪資管理課：薪資及考核等薪資相關管理事項。 投資人管理： (1)國內外投資人關係維護。 (2)法說會等對外關係規劃及處理。 (3)監督公司計劃執行。 (4)重要投資計劃監督。 (5)市場訊息掌握。

部門	所營業務
	資訊課：公司資訊軟、硬體設備之管理及維護。 法務課：訴訟、個資保護、營業秘密及各種法律問題之處理。
管理部	下設行政課、人力發展課及採購課。職掌如下： 行政課：負責公司日常事務管理、人事行政作業管理及資訊軟硬體設備管理、公司軟體安全之維護及運作。 人力發展課：負責全公司人力的召募、任用、培育與發展。 採購課：原物料、固定資產、事務性用品之採購。
業務部	(1) 蒐集市場資訊。 (2) 接受客戶、廠商、公司內提供建議、或主動蒐集資料，規劃新產品提案。 (3) 客戶之開發、調查、選定、聯繫及服務客戶。 (4) 合約、訂單之審查、產銷、出貨控制之聯繫協調。 (5) 應收帳款對帳、催收、控制。 (6) 客戶抱怨及維修之聯繫處理。 (7) 反應產品品質異常資訊給生管課(品管)。
廠務部	秉承總經理之命，綜理產品之生產及品質事項之執行並準時完成製造命令，下設生管課、倉儲課、生產課。 生管課： (1) 制定生產計劃排程，相關單位之材料與請購。 (2) 外包廠評估及外包發包作業。 倉儲課：物料收料、半成品、成品之入庫、發料、保管、盤存。 生產課： (1) 設備、治工具之管理與保養。 (2) 鋼筋裁剪與加工。 (3) 生產相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 董事

日期：112年3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顏慶利	男 61-70	111.4.28	三年	109.4.23	1,849,000	3.05%	2,304,054	3.71%	—	—	—	—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董事長 易昇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台鋼鐵材(股)公司董事長 泰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官田鋼鐵(股)公司董事 春兩工廠(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天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玉葉	女 61-70	111.4.28	三年	104.6.29	6,079,303	10.01%	6,079,303	9.79%	—	—	—	—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EMBA 益達利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益達利鋼鐵(股)公司 董事長 久陽精密(股)公司董事	董事	葉俊良	母子	無
董事	台灣	天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葉俊良	男 41-50	111.4.28	三年	103.3.17	6,079,303	10.01%	6,079,303	9.79%	—	—	—	—	稻江管理學院休閒管理碩士 超群鋼鐵有限公司負責人	超群鋼鐵有限公司負責人 益達利鋼鐵(股)公司 監察人	董事	蔡玉葉	母子	無
董事	台灣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趙世傑	男 71-80	111.4.28	三年	109.4.23	1,849,000	3.05%	2,304,054	3.71%	—	—	—	—	北京清華大學自動控制系 訊康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易昇鋼鐵(股)公司董事	泰鈺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榮剛材料科技(股)公司 董事 精剛精密科技(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楊貴媚	女 61-70	111.4.28	三年	111.4.28	1,849,000	3.05%	2,304,054	3.71%	—	—	—	—	金甌商職 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 會董事	台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 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 董事 台北市電影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桂田文化藝術基 金會執行長 人間文教基金會顧問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黃于嘉	女 41-50	111.4.28	三年	111.4.28	1,849,000	3.05%	2,304,054	3.71%	—	—	—	—	台灣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部-協理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監察人 台鋼鐵材(股)公司監察人 金智洋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沛波鋼鐵(股)公司 財務部副總經理 沛波鋼鐵(股)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 易昇鋼鐵(股)公司 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台灣	吳締苗	女 41-50	111.4.28	三年	109.4.23	-	-	-	-	-	-	-	-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農生企業(股)公司 財務長 新世紀光電(股)公司 財務長	新農科技(股)公司 財務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黃毓棋	男 41-50	111.4.28	三年	111.4.28	-	-	-	-	-	-	-	-	國立臺北大學法律系財經法 學組學士 全國律師聯合會中國大陸事 務委員會委員 通律法律事務所(台北)律師 典律國際法律事務所(台北) 資深律師 全聯實業(股)公司法律顧問 台灣伊格爾博格曼(股)公司 法律顧問 (日本 EKK 集團)	育誠法律事務所(台南) 律 師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蘇義洲	男 61-70	111.4.28	三年	111.4.28	-	-	-	-	-	-	-	-	國立中山大學社會科學院大 陸研究所碩士 台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 台灣台南地方法院法官、審 判長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系兼任 助理教授 智基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	良翊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法務部矯正署台南監獄法 律諮詢 法務部矯正署台南監獄申 訴評議委員會委員 國立中山大學法律顧問	無	無	無	無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3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天權投資(股)公司	金智洋科技(股)公司(持股100%)
台灣鋼鐵(股)公司	金智富資產管理(股)公司(持股100%)

##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3月13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金智洋科技(股)公司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持股100%)
金智富資產管理(股)公司	黃俊義(持股45%)、王炯棻(持股36%)、百佳園投資(股)公司 (持股19%)

## 4. 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料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顏慶利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董事長、易昇鋼鐵(股)公司董事長、台鋼鐵材(股)公司董事長、泰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官田鋼鐵(股)公司董事、春雨工廠(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蔡玉葉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益達利鋼鐵(股)公司董事長、久陽精密(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葉俊良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超群鋼鐵有限公司負責人、益達利鋼鐵(股)公司監察人。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趙世傑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鈺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榮剛材料科技(股)董事、精剛精密科技(股)公司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楊貴媚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台北金馬影展執行委員、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董事、台北市電影委員會委員、財團法人桂田文化藝術基金會執行長、人間文教基金會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黃于嘉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監察人、台鋼鐵材(股)公司監察人、金智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沛波鋼鐵(股)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沛波鋼鐵(股)公司公司治理主管、易昇鋼鐵(股)公司財務部協理	非獨立董事，不適用。	無
吳締苗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新農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黃毓棋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育誠法律事務所(台南)律師。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蘇義洲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經營管理能力等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良翊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法務部矯正署台南監獄法律諮詢、法務部矯正署台南監獄申訴評議委員會委員、國立中山大學法律顧問。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 ① 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 9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專業背景涵蓋產業、法律、經營等領域之專家賢達，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主要政策目標包含：
- A.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視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面向之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 B.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 ② 本公司董事成員中獨立董事占比 33%、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2%；目前 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4~6 年。為達成董事組成性別平等，目標為至少一席女性董事。未來目標仍朝向每屆選任獨立董事時，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9 年，且至少保有一席女性董事
- ③ 本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核心項目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台灣鋼鐵(股)公司	男	V	V	V	V	V	V	V	V
	代表人：顏慶利									
董事	天權投資(股)公司	女	V	V	V	V	V	V	V	V
	代表人：蔡玉葉									
董事	天權投資(股)公司	男	V	V	V	V	V	V	V	V
	代表人：葉俊良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男	V	V	V	V	V	V	V	V
	代表人：趙世傑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女	V	V		V	V	V	V	V
	代表人：楊貴媚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女	V	V	V	V	V	V	V	V
	代表人：黃于嘉									
獨立董事	吳締苗	女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黃毓棋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	蘇義洲	男	V			V	V		V	V

- (2) 董事會獨立性情形：董事成員中蔡玉葉與葉俊良為母子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3 條董事間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規定；獨立董事 3 人(含 1 位女性獨立董事)，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14-2 條人數不得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之規定。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12年3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楊韻蒔	女	110.08.12	-	-	-	-	-	-	醒吾商專會計系 沛波國際(股)公司 五金建材事業部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黃于嘉	女	111.03.10	-	-	-	-	-	-	台灣大學會計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監察人 台鋼鐵材(股)公司監察人 金智洋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易昇鋼鐵(股)公司財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北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台灣	鄭漢興	男	107.01.02	-	-	-	-	-	-	致理商專(企管系) 勤美股份(有)公司業務經理 金陵鋼鐵(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中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台灣	梁准榕	女	110.08.12	15,000	0.02	-	-	-	-	嶺東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易昇鋼鐵(股)公司業務經理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台灣	王惠玲	女	111.10.28	-	-	-	-	-	-	成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暨會計系 易昇鋼鐵(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一)最近年度(111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董事長	台灣鋼鐵(股) 代表人：顏慶利	320	320	-	-	253	253	35	35	0.34%	0.34%	2,000	2,000	-	-	-	-	-	-	1.47%	1.47%	無
董事	天權投資(股) 代表人：蔡玉葉	240	240	-	-	253	253	40	40	0.30%	0.30%	800	800	-	-	-	-	-	-	0.75%	0.75%	無
董事	天權投資(股) 代表人：葉俊良	240	240	-	-	253	253	35	35	0.30%	0.30%	800	800	36	36	-	-	-	-	0.77%	0.77%	無
董事	台灣鋼鐵(股) 代表人：趙世傑	240	240	-	-	253	253	40	40	0.30%	0.30%	-	-	-	-	-	-	-	-	0.30%	0.30%	無
董事	台灣鋼鐵(股) 代表人：楊貴媚 (註1)	240	240	-	-	253	253	29	29	0.29%	0.29%	-	-	-	-	-	-	-	-	0.29%	0.29%	無
董事	台灣鋼鐵(股) 代表人：黃于嘉 (註1)	240	240	-	-	253	253	25	25	0.29%	0.29%	840	840	-	-	188	-	188	-	0.87%	0.87%	無
獨立 董事	吳締苗	440	440	-	-	253	253	31	31	0.41%	0.41%	-	-	-	-	-	-	-	-	0.41%	0.41%	無
獨立 董事	楊貴媚(註2)	120	120	-	-	-	-	-	-	0.07%	0.07%	-	-	-	-	-	-	-	-	0.07%	0.07%	無
獨立 董事	吳盈德(註2)	120	120	-	-	-	-	6	6	0.07%	0.07%	-	-	-	-	-	-	-	-	0.07%	0.07%	無
獨立 董事	黃毓棋(註1)	240	240	-	-	253	253	25	25	0.29%	0.29%	-	-	-	-	-	-	-	-	0.29%	0.29%	無
獨立 董事	蘇義洲(註1)	240	240	-	-	253	253	25	25	0.29%	0.29%	-	-	-	-	-	-	-	-	0.29%	0.29%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1年4月28日改選後新任。

註2：111年4月28日改選後卸任。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109年4月23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楊韻蒔	2,400	2,400	108	108	400	400	225	-	225	-	1.77%	1.77%	無
副總經理	黃于嘉(註1)	700	700	-	-	140	140	188	-	188	-	0.58%	0.58%	無
北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鄭漢興	1,030	1,030	63	63	169	169	48	-	48	-	0.74%	0.74%	無
中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梁准榕	1,440	1,440	83	83	240	240	188	-	188	-	1.10%	1.10%	無
南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林玠民(註2)	944	944	18	18	-	-	-	-	-	-	0.54%	0.54%	無

註1：111/3/10 新任副總經理，酬金揭露為擔任職務期間資訊。

註2：111/3/31 辭任副總經理，酬金揭露為擔任職務期間資訊。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4.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楊韻蒔				
副總經理	黃于嘉(註1)				
北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鄭漢興				
中區業務部副總經理	梁准榕				
財務部經理	李佳玲(註2)				
財務部經理	王惠玲(註3)				
		-	775	775	0.44%

註1：111/3/10 新任副總經理。

註2：111/11/1 卸任財務部經理。

註3：111/11/1 新任財務部經理。

(二)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千元；%

職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稅後純益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含獨立董事)	9,912	177,129	5.60	3,241	58,039	5.5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384	177,129	4.74	8,712	58,039	15.01
合計	18,521	177,129	10.46	11,953	58,039	20.5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公司得給付報酬，其報酬由薪酬會提報董事會議定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其報酬依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給付，亦由薪酬會提報董事會議定之。此外，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訂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含)作為董監酬勞，不致對未來產生風險。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做整體考量，考量面相包含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持續進修與對永續經營之參與，並衡量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詳細考量面相資料如下表說明)，納入績效評核與薪酬發放考量。

衡量面向	說明
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	品德操守、認同與承諾為必要條件，並能實踐經營理念、企業文化，及展現領導及管理力。
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	財務與業務指標：財務與業務績效，包含獲利能力、成長率、市場領導性、產品品質等。

衡量面向	說明
	綜合管理指標：創新與整合、風險管理與資訊安全等。
持續進修與對永續經營之參與	董事及經理人是否依循法令規定持續進修與吸收新知，且董事及經理人投入企業永續經營之發展與活動等。
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	公司取得特殊國際認證，或獲頒獎項等。 重大負面新聞、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9(A)次，董事(含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顏慶利	8	1	89%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董事	天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玉葉	9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董事	天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葉俊良	7	2	78%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趙世傑	9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楊貴媚	5	1	83%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本屆應出席 6 次)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黃于嘉	6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本屆應出席 6 次)
獨立董事	楊貴媚	2	1	67%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本屆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吳締苗	9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獨立董事	吳盈德	3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本屆應出席 3 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黃毓棋	6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本屆應出席6次)
獨立董事	蘇義洲	6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本屆應出席6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02/07	蔡玉葉 / 葉俊良	本公司110年經理人年度年終獎金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5/12	顏慶利	本公司董事長、現任董事、獨立董事薪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5/12	趙世傑 / 蔡玉葉 / 黃于嘉 / 楊貴媚	本公司董事長、現任董事、獨立董事薪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05/12	吳締苗 / 黃毓棋 / 蘇義洲	本公司董事長、現任董事、獨立董事薪酬案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1/12/28	顏慶利 / 黃于嘉	111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2/02/17	顏慶利 / 黃于嘉	重大關係人交易案—向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進貨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02/17	顏慶利 / 黃于嘉	重大關係人交易案 — 向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進貨	與自身有利害關係。	利益個別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1年1月1日~ 111年12月31日	董事會之績效 評估	董事會內部及 董事成員自評	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作為董事會運作之依循。
2. 依據法令之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公告公司重大財務、業務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11年)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吳締苗	5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委員	楊貴媚	1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本屆應出席1次)
委員	吳盈德	1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本屆應出席1次)
委員	黃毓棋	4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本屆應出席4次)
委員	蘇義洲	4	0	100%	111年4月28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本屆應出席4次)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3.10	1. 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並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 4. 通過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5. 通過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案。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5.12	1. 推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2. 通過中部土地及廠房投資案。 3. 通過南部土地及廠房投資案。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8.11	1. 稽核主管任用案。 2. 財務投資計畫案。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0.28	1.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2. 通過本公司組織調整。 3. 修正「核決權限表」。 4. 通過112年度稽核計畫。 5. 通過會計主管之任用。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2.28	1. 取得中部土地使用權資產。 2. 申租南部土地使用權資產。 3. 捐贈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4. 捐贈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 5. 修訂「組織權責管理辦法」。 6. 修訂「職務代理人管理辦法」。 7. 修訂「印鑑管理辦法」。 8. 修訂「票據管理辦法」。 9. 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 10. 訂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 11. 修訂「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111年舉行了5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2. 法規遵循
3. 公司風險管理
4.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5.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6.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請詳111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月提交稽核報告予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前或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

（三）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與獨立董事若有議題討論，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溝通管道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於每季審計委員會會前或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獨立董事報告，民國 111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會計師與獨立董事若有議題討論，視需要直接相互聯繫，民國 111 年度並無議題討論狀況。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於109年4月23日成立審計委員會，代替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做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並於公司網頁揭露連絡人及電話已確保股東權益。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事務，依據股務代理機構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並定期申報董事、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情形。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各關係企業除獨立運作外，本公司亦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與關係企業往來，均遵照本辦法執行辦理。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規範禁止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不定期宣導提醒內部人注意避免違法。	無顯著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p>本公司依目前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9席董事(含3席獨立董事)，專業背景涵蓋產業、法律、經營等領域之專家賢達，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主要政策目標包含：</p> <p>1.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視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面向之標準：</p> <p>(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p> <p>(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p> <p>2.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p> <p>3. 本公司董事成員中獨立董事占比33%、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11%；目前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            為達成董事組成性別平等，目標為至少一席女性董事。            未來目標仍朝向每屆選任獨立董事時，連續任期均不超過9年，且至少保有一席女性董事。            董事會成員多元情形，請參閱第12頁。</p>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另於111年10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公司治理既永續發展委員會。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由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檢討董事會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相關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進行評估，評估指標請詳註3。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2年3月10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報112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顯著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經111年5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定黃于嘉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黃于嘉副總經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p> <p>111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li> <li>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li> <li>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li> <li>4.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li> </ol> <p>公司治理主管 111 年度進修情形，請</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詳註 1。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址為: <a href="https://www.tmpco.com.tw/stakeholder-engagement/">https://www.tmpco.com.tw/stakeholder-engagement/</a> ,各利害關係人對於所關切議題可以向公司建言或透過此管道與公司溝通,本公司將儘速妥適處理及正面回應。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無顯著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網址為: 為: <a href="https://www.tmpco.com.tw/">https://www.tmpco.com.tw/</a> 。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其他資訊揭露請上網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 <a href="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a> 。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請上網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 <a href="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a> 。	無顯著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本公司招募、任用員工並無因其性別、種族、國籍等之不同而有所差異,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及依法提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2. 本公司基於共榮共生的理念,與供應商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維持良好互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動合作關係及資訊傳遞，提供良好有效溝通管道以便建立長期合作為發展方向。 3.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註2。 4. 本公司與客戶訂定合約，皆依照法令規定，以保護雙方權利義務。 5.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以保障董事、監察人因執行職務所衍生之風險。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針對第9屆(111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提出改善情形：

已改善或預計於112年度改善者或尚未改善者提出加強情事項與措施：

3. 9公司於每月10日(含)前將內部人上月份持股變動之情形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4. 4公司將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發布之GRI準則，於九月底前編製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上傳永續報告書。

4. 11公司將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註1：公司治理主管111年度進修情形如下表：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1/07/27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鋼鐵業主題宣導會	2	14
111/09/11	111/09/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1/09/26	111/09/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CSR到ESG企業管理心法	3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上)	3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下)	3	

註 2: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起	迄					
董事長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顏慶利	111/09/26	111/09/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	是	
		111/09/26	111/09/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是	
董事	天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蔡玉葉	111/08/25	111/08/25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是	
		111/10/07	111/10/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是	
董事	天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葉俊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上)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下)	3	是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趙世傑	111/05/05	111/05/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解析我國反避稅制(CFC、PEM及CRS),對財富傳承之影響及因應	3	是	
		111/07/27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鋼鐵業主題宣導會	2	是	
		111/08/04	111/08/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投資人都在想什麼-從 ESG 投融資談企業永續轉型	3	是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起	迄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楊貴媚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 併購之發展趨勢與 實務案例探討(上)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 併購之發展趨勢與 實務案例探討(下)	3	是	
董事	台灣鋼鐵 (股)公司 代表人: 黃于嘉	111/07/27	111/07/27	臺灣證券交易 所與證券櫃檯 買賣中心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 業主題宣導會-鋼鐵 業主題宣導會	2	是	
		111/9/26	111/9/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	是	
		111/9/26	111/9/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 應之道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 併購之發展趨勢與 實務案例探討(上)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 併購之發展趨勢與 實務案例探討(下)	3	是	
獨立 董事	吳締苗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 併購之發展趨勢與 實務案例探討(上)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 併購之發展趨勢與 實務案例探討(下)	3	是	
獨立 董事	黃毓棋	111/9/26	111/9/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 心法	3	是	
		111/9/26	111/9/26	社團法人中華 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 應之道	3	是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備註
		起	迄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上)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下)	3	是	
獨立董事	蘇義洲	111/9/26	111/9/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SR 到 ESG 企業管理心法	3	是	
		111/9/26	111/9/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上)	3	是	
		111/10/28	111/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董監角度看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下)	3	是	

註 3: 審計品質指標(AQIs)

專業性	品質控管	獨立性	監督	創新能力
1. 查核經驗 2. 訓練時數 3. 流動率 4. 專業支援	1. 會計師負荷 2. 查核投入 3. 案件品質管制 複核(EQCR) 複核情形 4. 品質支援能力	1. 非審計服務占比 2. 客戶熟悉度	1. 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2. 主管機關發函次數	創新規劃或倡議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係由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所組成，成員均具專業資格並符合獨立性，其相關專業資格、經驗、及獨立性說明等資訊，請參閱第 11 頁。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4 月 28 日至 114 年 4 月 27 日，最近年度(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6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吳締苗	6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連任。
委員	楊貴媚	2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本屆應出席 2 次)
委員	吳盈德	2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卸任。 (本屆應出席 2 次)
委員	黃毓棋	4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本屆應出席 4 次)
委員	蘇義洲	4	0	100%	111 年 4 月 28 日經股東常會改選後新任。 (本屆應出席 4 次)

####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另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一) 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二)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三)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於股東會報告。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2.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之行為。
4.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5. 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如有獲利重大衰退或長期虧損，則其薪資報酬不宜高於前一年度，若仍高於前一年度，應於年報中揭露合理性說明，並於股東會報告。
6.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三、111 年度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2.7	1. 本公司「薪資級距表」調整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調薪幅度，擬比照全體員工案。 3. 本公司 110 年經理人年度年終獎金案。 4. 訂定本公司「事務單位津貼給付辦法」、「事務單位薪資福利管理辦法」條文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11	1. 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2.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之人事異動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5.12	1. 推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2.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員工認股辦法暨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現任董事、獨立董事薪酬案。 4. 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8.11	審議新任稽核主管之薪資報酬案。	全體委員同意通過	按決議內容執行。

111.10.28	審議新任會計主管之薪資報酬案。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按決議內容執行。
111.12.28	1.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 2. 調整「薪資級距表」。	全體委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成立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由本公司全體獨立董事所組成，成員均具專業資格並符合獨立性，其相關專業資格、經驗、及獨立性說明等資訊，請參閱第 11 頁。

4. 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10 月 28 日至 114 年 4 月 27 日，最近年度(111 年度) 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吳締苗	1	0	100%	
委員	黃毓棋	1	0	100%	
委員	蘇義洲	1	0	100%	

一、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職責

為健全公司治理機制，並致力於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落實企業永續經營理念。

二、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職權

(一) 推行及強化公司治理組織和制度。

(二) 宣導及落實誠信經營相關工作。

(三) 推動及發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永續經營事項。

(四) 設立執行小組，針對公司治理評鑑、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追蹤與修訂，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五) 關注各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政府、非營利組織、社區、媒體所關切之議題及督導溝通計劃。

(六)執行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相關辦理事項。

三、111 年度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2.28	擬推選第一屆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召集人。	經所有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推選吳締苗委員擔任本委員會召集人暨會議主席。	不適用。

四、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5. 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一、本公司業已於111年10月2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落實永續經營理念。</p> <p>二、為落實永續經營政策之執行，本委員會下設「查證小組」、「公司治理小組」、「產品責任小組」、「員工關係小組」及「社會公益小組」等五個執行小組，負責相關事項之運作、推動及執行本委員會決議事項，並定期向本委員會報告執行計畫與執行成果。前項年度執行計畫及執行成果經向本委員會報告後，由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p> <p>三、本公司未成立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前，指定行政課為兼職單位，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將永續發展融入本公司之經營策略，以有目的、有系統、有組織的方式，長期深耕、履行永續發展。</p> <p>四、111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進度報告已於111年10月28日向董事會報告。</p>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一、本公司向利害關係人發送關注度問卷，並對管理階層及ESG小組成員發送衝擊問卷，依問卷之關注度及衝擊度評估結果排序，具以辨識出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重大主題及一般主題，並針對重大主題訂定管理方針。</p> <p>二、詳細資料請查閱本公司永續報告書。111年度永續報告書撰寫</p>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中，預計於 112 年 6 月份前完成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s://www.tmpco.com.tw/">https://www.tmpco.com.tw/</a> (企業永續經營專區)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對於環境之管理，係依據國內環安衛生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推行垃圾分類及回收可利用資源以減少對環境污染衝擊。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本公司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如：照明設備使用低耗電高亮度之燈泡。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一、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於 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中揭露。 二、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撰寫中，預計於 112 年 6 月份前完成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s://www.tmpco.com.tw/">https://www.tmpco.com.tw/</a> (企業永續經營專區)。	無顯著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人權政策專區，網址為： <a href="https://www.tmpco.com.tw/human-rights-policy/">https://www.tmpco.com.tw/human-rights-policy/</a> 。 本公司恪守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依循《國際人權法典》、《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十項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並採取與《負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一致的行動，有尊嚴地對待及尊重所有員工、契約及臨時人員、實習生等。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按照執行方針，落實人權政策，適用於全公司各級單位，並持續提升與改善人權相關議題之管理，降低人權事件風險，執行方針及落實人權相關議題之管理方案，請詳附註之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公司另訂定「績效獎金管理辦法」獎勵員工。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新進員工安排員工訓練課程，加強危害認知與危害防範的觀念。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鼓勵員工提升專業知識與技能，補助員工進行多元化的課程研習，以利有效提供員工職涯規劃的協助。	無顯著差異
(五)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行銷產品及服務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本公司並未直接銷售予一般消費者，針對企業客戶，本公司設有專職售後服務單位，提供客戶售後服務及產品使用之各項諮詢，並受理客訴案件。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目前尚未制定相關條文，惟若供應商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之政策，得隨時終止其合作關係。為維護社會公益，與供應商合約中皆載明若涉有不實，本公司得隨時終止合約並請求損害賠償。	配合未來制度之訂定，加強相關規範之落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		一、本公司已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的 GRI Standards 編製 111 年永續報告書，預計於 112 年 6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月份前將永續報告書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a href="https://www.tmpco.com.tw/">https://www.tmpco.com.tw/</a> (企業永續經營專區)。 二、111 年度永續報告書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配合未來制度之訂定，加強相關規範之落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於 112 年 2 月 17 日通過，運作與所定守則無顯著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本公司執行方針及落實人權相關議題之管理方案如下：

執行方針	落實人權相關議題之管理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建立安全與衛生工作環境，預防意外事故的發生，保障員工安全。
杜絕不法歧視且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不以個人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為由，而為差別待遇或任何形式之歧視，落實尊重職場之多元性。
禁用童工	絕不雇用童工，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童工人員為零。
禁止強迫勞動	公司有使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以外再延長工作時間之必要時，經徵得員工本人之同意後，始得將工作時間延長之。
營造樂於溝通的環境，建立開放型管理模式	多元溝通管道，員工意見信箱及定時舉辦主管會議，致力和諧勞資關係。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提供福利事項，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及職福會活動等，協助員工促進身心健康。
定期檢視及評估相關制度及作為	由專責單位定期檢視及評估，視需要適時調整。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本公司依實際營運情形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董事會與管理階層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此外，本公司亦將相關規範，於本公司網站公開揭露。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制訂「誠實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與公司考核獎懲辦法結合；另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皆訂有適當之管理辦法，並藉由「工作權責劃分表」層層控管，以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制訂「誠實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落實執行及定期檢討修正。	無顯著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先行評估商業往來對象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並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指定行政課為專責單位辦理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111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內容如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下： 1.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111 年度因疫情關係，配合政府宣導及建議，減少群聚，故改由內部宣導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簡報（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及內部控制等相關簡報）計 64 人次。 2.設立檢舉制度：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內部設置意見箱、申訴電話及專用 E-mail 等檢舉管道(公佈於公司網站)，對於檢舉人身分及舉報內容確實保密。 3.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有效運作，並於公司網站中建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員工、股東及相關利害關係人對於不合法與不道德行為的溝通管道。 4.111 年度並未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之相關事項，亦未收到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相關之內外部檢舉函或法律案件。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擬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本公司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無顯著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	✓		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規章，並有效運作；稽核室定期查核內控制度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會計師亦每年審查公司內控制度執行情形。	無顯著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理念，未來將視實際需要予以定期或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相關之教育訓練。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規章」，公司員工如有發現違反誠信經營相關規定之情形，可透過公司官網揭露之員工信箱檢舉，經查核屬實者，將依公司獎懲制度進行懲戒。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如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如經證實確有違反情事，會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本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會嚴格保密調查內容及結果，並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不會受損，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避免檢舉人員遭受報復。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公司將持續強化相關資訊之揭露。 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網站資訊之揭露。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規章及辦法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企業永續經營』內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公司網址為：

<https://www.tmpco.com.tw/major-internal-policies/>。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https://www.tmpco.com.tw/>)。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3月10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八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



董事長：顏慶利



簽章

總經理：楊韻詩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 年度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11. 4. 28	1. 承認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 2. 承認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訂定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發放。(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1.20 元) 3.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執行情形：通過選任第 16 屆董事 9 人(含獨立董事 3 人)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經主管機關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訂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5. 通過擬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通過重新訂立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執行情形：通過修訂部分條文內容，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7.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照案通過，並確實執行。

2.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日期	重要決議
111. 2. 7	1. 本公司「薪資級距表」調整案。 2. 本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調薪幅度，擬比照全體員工案。 3. 本公司 110 年經理人年度年終獎金案。 4. 訂定本公司「事務單位津貼給付辦法」、「事務單位薪資福利管理辦法」條文案。 5. 擬訂定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議事內容與受理 1%以上股東提案相關內容案。
111. 2. 24	1.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2.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 修正股東常會議程案。
111. 3. 10	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日期	重要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3. 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案。</li> <li>4. 通過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並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li> <li>5.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li> <li>6. 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li> <li>7. 通過本公司中部、南部土地及廠房投資案。</li> <li>8.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li> <li>9.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之人事異動案。</li> <li>10.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li> <li>11.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立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li> <li>12.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案。</li> <li>13. 通過審查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li> <li>14. 通過修正股東常會議程案。</li> </ol>
111.4.28	推舉董事長。
111.5.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li> <li>2. 通過中部土地及廠房投資案。</li> <li>3. 通過南部土地及廠房投資案。</li> <li>4. 110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員工認股辦法暨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li> <li>5.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現任董事、獨立董事薪酬案。</li> <li>6. 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li> <li>7. 通過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認股基準日、停止過戶日及相關事宜案。</li> <li>8. 通過委任公司治理主管案。</li> <li>9. 「安泰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li> <li>10. 「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li> <li>11. 「臺灣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li> <li>1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li> <li>1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li> </ol>
111.8.11	1. 「合作金庫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

日期	重要決議
	2. 「華南商業銀行」授信額度到期續約案 3.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4. 稽核主管任用案 5. 財務投資計畫案
111.10.28	1. 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2. 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3.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4. 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5.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6. 修訂「董事處理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7.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8. 設置「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及其組織規程 9. 修訂「公司章程」 10. 通過本公司組織調整 11. 修正「核決權限表」 12. 通過 112 年度稽核計畫 13. 辦理董事及重要職員專業責任保險 14. 通過會計主管之任用 15. 通過第二代理發言人之解任
111.12.28	1.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 2. 調整「薪資級距表」 3. 取得中部土地使用權資產 4. 申租南部土地使用權資產 5. 捐贈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6. 捐贈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 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8. 「第一商業銀行」授信額度案 9. 本票開立額度調整 10. 修訂「組織權責管理辦法」 11. 修訂「職務代理人管理辦法」 12. 修訂「印鑑管理辦法」 13. 修訂「票據管理辦法」 14. 修訂「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程序」 15. 訂定「資訊安全管理辦法」

日期	重要決議
	16. 修訂「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辦法」
112.2.17	1. 訂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 2. 修訂「事務單位薪資福利管理辦法」 3.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4.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5. 修訂「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6. 重大關係人交易案—向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進貨 7. 重大關係人交易案—向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進貨 8. 重大關係人交易案—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運輸服務 9. 訂定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議事內容與受理 1% 以上股東提案相關內容
112.3.10	1. 財務報表合併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2. 修正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案 3.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案 4. 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5.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6.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 本公司聘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8. 「安泰商業銀行」授信額度續約案 9. 本公司興建廠房暨工程及設備預算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財務經理	李佳玲	106.2.8	111.11.1	職務調整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	111/1/1	1,840	491	2,331	
	林姿妤	~ 111/12/31				

註：非審計公費係移轉訂價報告、現金增資變更登記及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相關書件覆核。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110年11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考量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及內部管理需求，自110年第4季起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為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田中玉及林姿妤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110年11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110.11.25 勤審 11011478 號

受文者：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林姿妤會計師

副本：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收受者：

主旨：有關 貴事務所函詢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品德等事項，  
函覆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覆 貴事務所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110)資會綜字第 21014498 號函。

二、謹就 貴事務所查詢事項答覆如下：

1. 據本事務所與該公司管理階層接觸之經驗，並未發現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品德對其財務報表具不良之影響。
2. 本事務所與該公司管理階層間對會計原則、查核程序及其他有關重要事項並未存有重大歧見。
3. 本事務所於查核過程中，並未發現該公司有未遵從法令之事項。
4. 依據該公司民國 110 年 11 月 11 日來函通知，該公司更換會計師之原因係為考量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及內部管理需求。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會計師 趙 永 祥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截至3月13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台灣鋼鐵(股)公司	455,054	-	-	-
	代表人：顏慶利	-	-	-	-
董事 大股東	天權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蔡玉葉	(18,000)	-	-	-
董事 大股東	天權投資(股)公司	-	-	-	-
	代表人：葉俊良	(42,000)	-	-	-
董事	台灣鋼鐵(股)公司	455,054	-	-	-
	代表人：趙世傑	10,000	-	-	-
董事(註1)	台灣鋼鐵(股)公司	455,054	-	-	-
	代表人：楊貴媚	-	-	-	-
董事(註1)	台灣鋼鐵(股)公司	455,054	-	-	-
	代表人：黃于嘉	-	-	-	-
獨立董事(註2)	楊貴媚	-	-	-	-
獨立董事	吳締苗	-	-	-	-
獨立董事(註2)	吳盈德	-	-	-	-
獨立董事(註1)	黃毓棋	-	-	-	-
獨立董事(註1)	蘇義洲	-	-	-	-
總經理	楊韻蒔	(30,911)	-	-	-
北區業務部 副總經理	鄭漢興	(10,000)	-	-	-
南區業務部 副總經理(註3)	林玠民	-	-	-	-
中區業務部 副總經理	梁准榕	10,000	-	-	-
會計經理(註4)	李佳玲	(10,000)	-	-	-
會計經理(註5)	王惠玲	-	-	-	-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年度		112年截至3月13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天權投資(股)公司	-	-	-	-
大股東	精剛投資(股)公司	-	-	-	-

註1：111年4月28日改選後新任。

註2：111年4月28日改選後卸任。

註3：111年3月31日辭任。

註4：111年11月1日卸任。

註5：111年11月1日新任。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  
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日期：112年3月13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精剛投資(股)公司	6,770,432	10.91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其泰	-	-	-	-	-	-	無	無	無
天權投資(股)公司	6,079,303	9.79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孫正強	-	-	-	-	-	-	無	無	無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5,934,508	9.56	-	-	-	-	泰鈺投資(股)公司	同一代表人	無
代表人:顏慶利	-	-	-	-	-	-	無	無	無
泰鈺投資(股)公司	2,511,005	4.04	-	-	-	-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同一代表人	無
代表人:顏慶利	-	-	-	-	-	-	無	無	無
台灣鋼鐵(股)公司	2,304,054	3.71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王炯茶	274,000	0.44	-	-	-	-	無	無	無
力新國際科技(股)公司	2,000,000	3.22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和順	-	-	-	-	-	-	無	無	無
金耘鋼鐵(股)公司	1,785,627	2.88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邵慧昌	65,000	0.10	-	-	-	-	無	無	無
加捷生醫(股)公司	1,546,108	2.49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和順	-	-	-	-	-	-	無	無	無
潘辛癸	1,519,264	2.45	-	-	-	-	無	無	無
蔡仲凡	797,000	1.28	-	-	-	-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份	持股比例	股份	持股比例	股份	持股比例
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50%	-	-	-	50%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者	其他	
73年5月	1,000	10,000	10,000,000	5,000	5,000,000	公司設立	5,000,000	-	
75年10月	1,000	10,000	10,000,000	7,500	7,5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	-	
77年10月	1,000	20,000	20,000,000	15,000	15,000,000	現金增資	7,500,000	-	
78年6月	10	3,500,000	35,000,000	3,500,000	3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	
80年4月	10	8,740,000	87,400,000	8,740,000	87,400,000	現金增資 債權抵繳	38,500,000 13,900,000	-	
82年4月	10	10,550,000	105,500,000	10,550,000	105,500,000	現金增資	18,100,000	-	
82年12月	10	12,687,000	126,870,000	12,687,000	126,870,000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17,000,000 4,370,000	-	
83年11月	10	15,291,100	152,911,000	15,291,100	152,911,000	現金增資 盈餘轉增資	20,264,000 5,777,000	-	
86年4月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減資	72,911,000	-	
86年6月	10	13,698,000	136,980,000	13,698,000	136,980,000	現金增資	56,980,000	-	
87年6月	10	42,600,000	426,000,000	21,308,000	213,080,000	現金增資	76,100,000	-	註一
89年7月	10	42,600,000	426,000,000	25,308,000	253,08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	註二
90年7月	10	42,600,000	426,000,000	30,472,700	304,727,000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轉增資	26,339,000 25,308,000	-	註三
91年7月	10	47,600,000	476,000,000	32,522,000	325,220,000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398,460 6,094,540	-	註四
92年9月	10	47,600,000	476,000,000	36,138,000	361,380,000	盈餘轉增資 資本公積轉增資	19,899,000 16,261,000	-	註五
93年9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39,596,740	395,967,400	盈餘轉增資	34,587,400	-	註六
94年10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3,979,994	437,979,940	盈餘轉增資 公司債轉換股份	20,884,370 21,128,170	-	註七
95年1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4,387,182	443,871,8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891,880	-	註八
95年4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5,954,741	459,547,4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5,675,590	-	註九
95年7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6,089,876	460,898,7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351,350	-	註十
95年9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7,787,218	477,872,180	盈餘轉增資	16,973,420	-	註十一
96年4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8,360,644	483,606,4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734,260	-	註十二
96年7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8,423,581	484,235,8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29,370	-	註十三
96年10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9,351,254	493,512,540	盈餘轉增資	9,276,730	-	註十四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者	其他	
96年10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51,036,567	510,365,6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6,853,130	-	註十五
97年1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51,465,138	514,651,3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285,710	-	註十六
97年11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50,465,138	504,651,380	註銷庫藏股	1,000,000	-	註十七
99年11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8,465,138	484,651,380	註銷庫藏股	2,000,000	-	註十八
101年3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47,465,138	474,651,380	註銷庫藏股	1,000,000	-	註十九
101年11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28,857,972	288,579,720	減資彌補虧損	18,607,166	-	註二十
102年10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53,857,972	538,579,720	私募現金增資	25,000,000	-	註二十一
103年10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16,157,392	161,573,920	減資彌補虧損	37,700,580	-	註二十二
104年4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34,157,392	341,573,920	私募現金增資	18,000,000	-	註二十三
104年10月	10	76,000,000	760,000,000	30,675,184	306,751,840	減資彌補虧損	34,822,081	-	註二十四
109年5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30,675,184	306,751,840	-	-	-	註二十五
110年11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45,675,184	456,751,84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	註二十六
111年1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45,711,547	457,115,4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63,630	-	註二十七
111年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0,711,547	607,115,47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	註二十八

註一：該次現金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6 月 8 日(87)台財證(一)第 48033 號函核准在案。

註二：該次現金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7 月 11 日(89)台財證(一)第 59275 號函核准在案。

註三：該次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7 月 9 日(90)台財證(一)第 144109 號函核准在案。

註四：該次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7 月 8 日(91)台財證(一)第 0910137373 號函核准在案。

註五：該次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案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6 月 30 日(92)台財證(一)第 0920128875 號函核准在案。

註六：該次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3 年 10 月 1 日(93)證櫃上字第 29397 號函核准在案。

註七：該次盈餘轉增資及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4 年 10 月 24 日經授中字第 094330108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八：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5 年 1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095315898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九：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5 年 4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095320101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5 年 7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0953254933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一：該次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5 年 10 月 11 日證櫃監字第 0950027231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二：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6 年 4 月 24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0134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三：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6 年 7 月 19 日經授中字第 096324571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四：該次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96 年 10 月 2 日證櫃監字第 0960203192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五：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6 年 10 月 18 日經授中字第 096012549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六：該次公司債轉換股份業經經濟部 97 年 1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0015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十七：該次註銷庫藏股業經經濟部 97 年 11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9259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十八：該次註銷庫藏股業經新北市政府 99 年 12 月 29 日北府經登字第 0993179247 號函核准在案。
- 註十九：該次註銷庫藏股業經新北市政府 101 年 3 月 6 日北府經登字第 1015012279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該次減資彌補虧損業經行政院金管會 101 年 11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37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一：該次私募現金增資業經經濟部 102 年 10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21770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二：該次減資彌補虧損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8 月 1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8983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三：該次私募現金增資業經台北市政府 104 年 5 月 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48330060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四：該次減資彌補虧損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10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91631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五：該次核定股數業經台北市政府 109 年 5 月 19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94931360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六：該次核定股數業經台北市政府 110 年 11 月 16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5347584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七：該次核定股數業經台北市政府 111 年 1 月 4 日府產業商字第 11055815220 號函核准在案。
- 註二十八：該次核定股數業經經濟部 111 年 8 月 3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144480 號核准在案。

## 2. 股份總類

112 年 3 月 13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0,711,547	89,288,453	150,000,000	皆屬上櫃掛牌股票

3. 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無。

##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3 月 13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122	8,460	15	8,597
持有股數			29,798,953	30,503,416	1,781,264	62,083,633
持股比例			48.00	49.13	2.87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3 月 13 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999	5,065	318,075	0.51
1,000~ 5,000	2,699	5,160,806	8.31
5,001~ 10,000	368	2,945,332	4.74
10,001~ 15,000	105	1,355,729	2.18
15,001~ 20,000	91	1,682,805	2.71
20,001~ 30,000	82	2,122,610	3.42
30,001~ 40,000	40	1,415,542	2.28
40,001~ 50,000	30	1,399,714	2.26
50,001~ 100,000	62	4,562,177	7.35
100,001~ 200,000	26	3,665,504	5.90
200,001~ 400,000	16	4,431,889	7.14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400,001~ 600,000	1	552,842	0.89
600,001~ 800,000	3	2,020,307	3.26
800,001~ 1,000,000	-	-	-
1,000,001 股以上	9	30,450,301	49.05
合計	8,597	62,083,63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3月13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精剛投資(股)公司		6,770,432	10.91
天權投資(股)公司		6,079,303	9.79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5,934,508	9.56
泰鈺投資(股)公司		2,511,005	4.04
台灣鋼鐵(股)公司		2,304,054	3.71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22
金耘鋼鐵(股)公司		1,785,627	2.88
加捷生醫(股)公司		1,546,108	2.49
潘辛癸		1,519,264	2.45
蔡仲凡		797,000	1.2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10年	111年	112年度 截至2月28日 (註6)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33.80	25.20
	最低		19.90	19.15	22.10
	平均		26.19	22.10	22.8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5.54	18.80	不適用
	分配後		14.34	16.77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5,935	53,314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62	3.32	不適用
		調整後	1.62	3.32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20	2.00 (註5)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	-	不適用
每股股利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本益比(註2)		16.17	6.66	不適用

項目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 截至 2 月 28 日 (註 6)
	分 析	本利比(註 3)	21.83	11.05 (註 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4.58	9.05 (註 5)	不適用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民國 111 年度現金股利分派業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

註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應先提交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決議保留或分派股東股利，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40 條第 5 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營運之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故盈餘之分派依上述規定辦理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一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2. 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每



股 2 元，共計新台幣 123,116,108 元，擬送請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十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四(含)作為董監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業經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3,500 仟元及董事酬勞 2,277 仟元，與 111 年度估列金額一致。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含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實際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 1,500 仟元以及董事酬勞 2,020 仟元，與 110 年度估列金額一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第二次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三次 無擔保公司轉換債	第四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8/11/8	108/11/11	111/10/26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	台灣	台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	依票面金額 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 100.5%發行
總額	新台幣 壹億伍仟零柒拾伍萬元整	新台幣 壹億伍仟萬元整	新台幣貳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 0%	票面利率 0%	票面利率 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11/11/8	三年期 到期日：111/11/11	三年期 到期日：114/10/26
保證機構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受託人	台灣新光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台灣新光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華南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國票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國票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蔚中傑律師事務所 蔚中傑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陳麗琦 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陳麗琦 會計師	資誠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林姿妤 會計師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0 元	新台幣 0 元	新台幣 199,100,000 元整 (截至 112 年 2 月 28 日)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 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 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 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 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 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公司債種類		第二次 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三次 無擔保公司轉換債	第四次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限制條款(註4)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 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於111年11月8日到期，已轉換普通股股數計0股。	已於111年11月11日到期，已轉換普通股股數計36,363股。	截至112年3月13日止，已轉換普通股股數計1,372,086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33~35頁。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62~64頁。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註：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及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111年11月8日及11月11日終止櫃檯買賣。

#### 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111年11月8日(註4)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7.00	125.00
最低		105.00	107.50	101.10
平均		110.34	115.61	110.22
轉換價格		27.80元(註1)	25.10元(註2)	23.50(註3)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8/11/8 發行時轉換價格：30.2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 註1：109年9月14日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由30.2元調整為27.8元。
- 註2：110年8月26日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由27.8元調整為25.1元。
- 註3：111年6月17日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由25.1元調整為23.7元及111年6月30日因現金增資，轉換價格由23.7元調整為23.5元。
- 註4：已於111年11月8日終止櫃檯買賣。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111年11月11日(註4)
項目	最高	104.95	117.00	108.45
	最低	94.00	100.05	100.65
	平均	99.45	107.60	102.34
轉換價格		27.50元(註1)	24.80元(註2)	23.20元(註3)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8/11/11 發行時轉換價格29.9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 註1：109年9月14日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由29.9元調整為27.5元。
- 註2：110年8月26日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由27.5元調整為24.8元。
- 註3：111年6月17日因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由24.8元調整為23.4元及111年6月30日因現金增資，轉換價格由23.4元調整為23.2元。
- 註4：已於111年11月11日終止櫃檯買賣。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11年	當年度截至112年2月28日
項目	最高	105.50	110.00
	最低	96.60	103.65
	平均	99.32	105.92
轉換價格		21.50元	21.50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1/10/26 發行時轉換價格21.50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本公司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均已完成且無計畫效益未顯現之情事。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2) 照明設備製造業
- (3)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5)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7)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8)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9)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0) 其他零售業
- (11) 其他綜合零售業
- (12) 無店面零售業
- (13) 租賃業
- (14) 演藝活動業
- (15) 國際貿易業
- (16) 建材批發業
- (17) 五金批發業
- (18) 建材零售業
- (19) 五金零售業
- (20) 鋼材二次加工業
- (21) 機械批發業
- (22) 電器批發業
- (23) 電信器材批發業
- (24) 休閒活動場館業
- (25)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26)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27)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28) 不動產買賣業
- (29) 不動產租賃業
- (3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31)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限制之業務

## 2. 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重
鋼鐵建材等		6,630,495	100.00
合計		6,630,495	100.00

##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鋼筋：住宅、樓房、公共工程建築等土木結構用途。
- (2) 鋼筋加工與直接配送到全省工地。

##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本公司未來計畫開發之新產品為特殊鋼筋加工成型(如一筆箍)、點焊鋼絲網、型鋼、進口鋼材、盤元、線材等。

##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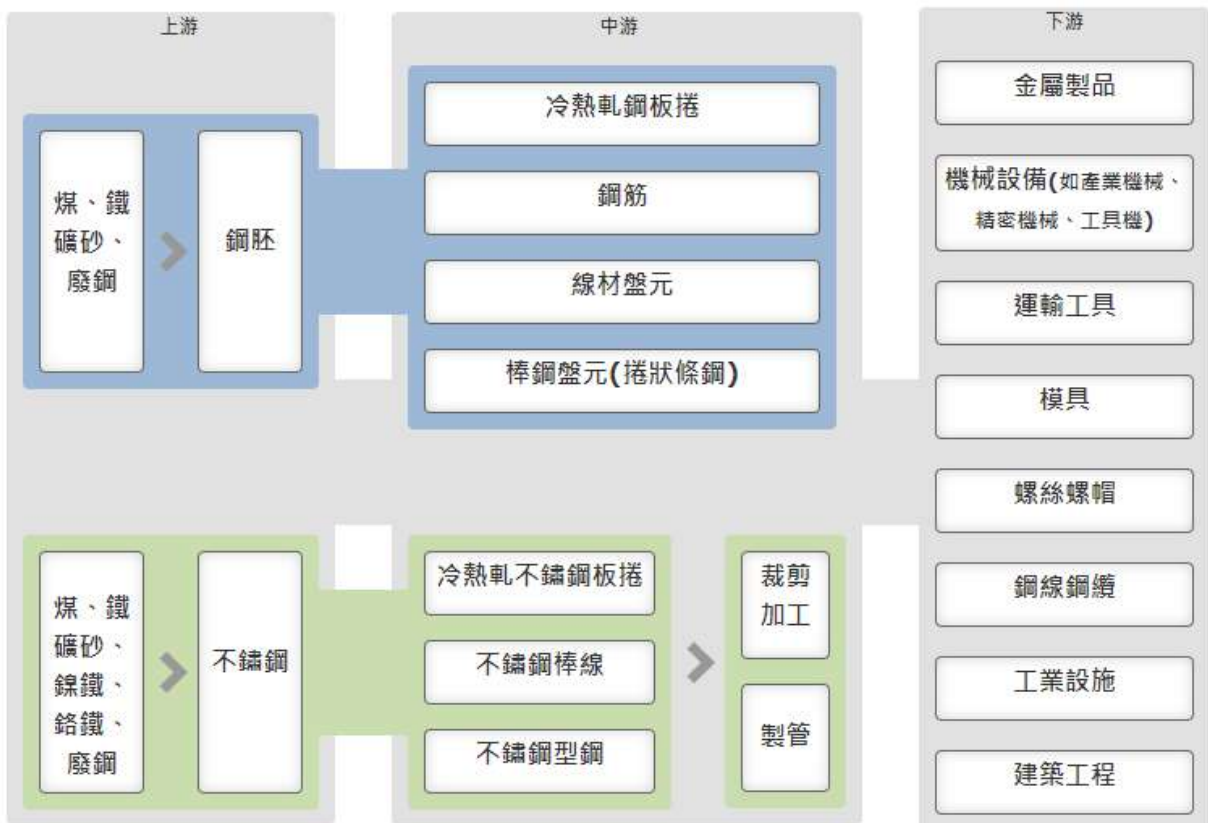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之整合銷售及加工配送服務，因本公司之產品均為鋼鐵製品，故僅就鋼鐵產業之現況分析說明如下：

鋼鐵為國家公共、民間工程發展所需之必要品，因此鋼鐵產業又被稱為「工業之母」。鋼鐵產業關聯性大，且廣泛應用於建築、交通運輸、各種機械器具與電器等諸多領域，並攸關一個國家的經濟穩定性與國防自主性，使得各國政府對鋼鐵產業高度重視。依據經濟部 112 年 2 月發布之製造業產值統計資料，台灣鋼鐵產業 111 年度產值在全國製造業之占比達 10%，僅次於電子零組件及石化產業，顯示出鋼市景氣好壞對於國家經濟發展影響程度甚大。

根據世界鋼鐵協會預測，112 年全球鋼鐵需求達 18.15 億噸，年增 1%，其中中國大陸是全球最大鋼鐵生產及消費國，以中國產能之執行力道及完成度將是影響市場價格之主因。中國疫情解封後工業生產逐步回復，加上中國政府發布多項刺激經濟政策與基礎建設計畫，有利帶動當地用鋼需求，支撐國內外鋼材需求表現，此外，全球主要國家拚基礎建設及土耳其強震後重建需求釋出，亦有助於帶動全球鋼市需求穩定。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來源：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鋼鐵依材質可分為「碳鋼」及「不銹鋼與合金鋼」兩大類。

碳鋼產業鏈上游為煤、鐵礦砂及廢鋼原料，以及上述原料經高爐或電爐煉製而成的鋼胚等；中游包括經冷熱軋製成的鋼板捲、鋼筋、線材盤元及棒鋼盤元等；下游應用產品廣泛，包括金屬製品、機械設備、運輸工具、模具、螺絲螺帽、鋼線鋼纜、工業設施及建築工程等。

不銹鋼與合金鋼產業鏈結構與碳鋼產業鏈相近，上游除煤、鐵礦砂及廢鋼原料外，因添加鎳鐵及鉻鐵等原料，而煉製成不鏽鋼等合金鋼胚；中游包括經冷熱軋製成的鋼板捲、棒線及型鋼等，另衍生出裁剪加工及製管業；下游則與碳鋼類相同。

本公司主要經營鋼筋之整合銷售及加工配送服務，屬於鋼鐵產業中游之鋼筋及裁剪加工業。

## 3. 產業之各種發展趨勢

(1) 台灣鋼鐵集團所屬之專業鋼筋團隊加工工程與配送服務是為營造業者所期待的，目前台灣鋼筋成型裁剪加工與建築工地加工的比例粗估還不到30%，相對低於歐日等先進國家地區的產業分工結構。隨都市化程度與來愈高，未來台灣鋼筋成型加工業可能走向歐日模式，因此 50%專業鋼筋加



工與工地分業應是 3 至 5 年保守的中程目標。

## (2) 鋼筋加工模式

### A. 傳統工地模式：

鋼筋廠→盤商→工地、工寮加工→就地組立

### B. 委外代工模式：

鋼筋廠→盤商→委外工廠加工→配送工地→工地組立

### C. 一貫整合模式：

鋼筋廠→盤商→成型加工廠→配送工地→工地組立

(集團事業群)

##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之整合銷售及加工配送服務，而目前國內已上市櫃之鋼鐵產業公司，大多係以製造業務為主，其行業型態較為不同。採樣同業中，海光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光)主要係從事鋼胚及鋼筋製造買賣，銷售客戶以臺灣地區工程營造業及建設公司為主，與本公司相似；佳大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大)主要經營一般鋼線及鍍鋅線等之生產與銷售業務，銷售地區以台灣、亞洲及美洲等地區為主；志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志聯)主要經營鋼鐵線材業之領域，供應國內外客戶相關之各種優良製品，主力產品為鋼線及鋼棒，銷售地區包括台灣、東北亞、東南亞地區等地。

目前台灣建築工地以鋼筋成型加工及配送工地之產業，市場上需求逐步提升且競爭者有限，故鋼筋成型加工廠仍有非常大成長空間。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投入研發費用：本公司目前主要係以鋼筋加工產品為主，故未有研發費用支出情事。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產品：以集團垂直整合販售鋼筋、盤元等鋼品業務，縮短交期及精進加工製造，品質服務達到顧客滿意。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計畫

- (1) 行銷策略：布局國內北、中、南市場的營造廠、建案的行銷服務機制。因應集團鋼廠支援，本公司經銷的鋼筋產品及品牌更須多元化。
- (2) 生產策略：上中下游整合：鋼筋廠→盤商(本公司)→委外工廠加工(本公司、北部、中部、南部)→配送工地→工地組立。
- (3) 產品策略：新增鋼品的代理銷售品項、材質及客戶選擇彈性，分散風險，確保利潤成長。在北、中、南各地設立加工廠可直接服務客戶端。

### 2. 長期發展計畫

- (1) 行銷策略

- A. 在國內建立自有販售通路及充裕的鋼品倉儲空間，與各大鋼廠合作代理，提供大型客戶的全方位鋼筋品項整合配套販售之解決方案。
- B. 具基本經濟規模的起訂量(MOQ)接單，確保能降低生產成本及穩定生產過程的品質管控。

## (2) 生產策略

落實自有鋼筋自動成型加工廠及其所需技術，引進自動化生產設備，自製與委外加工並行，降低人力勞務成本及穩定產品品質。以下兩種營運模式兼容並行，根據訂單、客戶、毛利、交貨地區等屬性調節內製與委外加工，亦可外接其它盤商的二次加工單填補產能。

### A. 委外代工模式：

鋼筋廠→盤商(本公司)→委外工廠加工→配送工地→工地組立

### B. 上中下游一貫整合模式：

鋼筋廠→本公司(盤商→北部、中部、南部成型加工廠)→配送工地→  
(集團事業群)

工地組立

## (3) 產品發展策略

建築用配套鋼筋及客製化規格預成型加工之全方位品項供客戶集中在本公司選購。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本公司產品 100%內銷。
2. 市場占有率

根據經濟部之工業產銷存統計資料顯示，111 年及 110 年度鋼筋製造業銷售值分別為新台幣 1,373 億元及 1,501 億元，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營業額 66.30 億元及 44.38 億元，估算本公司之市場占有率分別為 4.83%及 2.96%。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展望 112 年市況，需求方面，本公司係從事鋼筋整合銷售及加工配送服務，其主要客戶多為國內營造商及建設公司，故營造產業的工程採購需求成長，有助於帶動本公司產品出貨量增加。近期房市雖受房貸利率提升、政府打房政策及大環境影響，惟自住剛性需求仍存在，加上政府公共工程、國內外企業擴大投資新建廠房、商用辦公大樓等建築用鋼需求穩定。

供給方面，其主要採購原料為鋼筋，故鋼筋的產量及報價對本公司之業務具有一定程度之影響，中國大陸是全球最大鋼鐵生產及消費國，以中國產能

之執行力道及完成度將是影響市場價格之主因。中國疫情解封後工業生產逐步回復，加上中國政府發布多項刺激經濟政策與基礎建設計畫，有利帶動當地用鋼需求，支撐國內外鋼材需求表現，此外，全球主要國家拚基礎建設及土耳其強震後重建需求釋出，亦有助於帶動全球鋼市需求穩定，故正面看待國內外鋼筋走勢。

對今年營運展望持正向看法，樂觀期待今年上半年鋼市景氣穩中趨堅，下半年起有機會向上迎旺季。

#### 4. 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具客製化生產優勢及即時配送服務

台灣提供鋼筋成型加工及配送工地之市場需求逐步提升且競爭者有限，故鋼筋成型加工廠具有非常大成長空間。而本公司在台灣北中南三地均設有廠區，可依據客戶需求提供鋼筋客製化加工服務，提供客戶鋼筋加工垂直整合服務，並可就近提供當地客戶即時之鋼筋配送服務，為客戶縮短產品製造時間、降低客戶本身庫存準備。

##### B. 供貨價格及品質穩定

本公司具備台灣鋼鐵集團鋼廠支援及供貨之優勢，且本公司與各鋼筋供應商配合良好，關係穩定，若某一供應商無法提供穩定貨源或交期無法配合時，本公司會尋求其他替代廠商購料，綜合考量供應商品質、價格、交期與配合度，以確保產品生產之品質與競爭力，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密切之合作夥伴關係，以確保供貨價格及品質穩定。

#####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鋼筋之主要原料仰賴進口，價格及供貨易受影響

本公司主要從事鋼筋加工及配售，而鋼筋之主要原料為廢鋼，且國內廢鋼多數需仰賴進口，故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將牽動鋼筋成本，供應商供貨失調則將影響產能。

##### 因應對策：

本公司與主要鋼筋供應商維持良好及長期合作關係外，亦持續開發其他品質穩定之新供貨來源，並隨時注意國際原料市場供應變化趨勢，進行計劃性採購，以避免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及降低供貨短缺、中斷之營運風險。

##### B. 人力短缺、專業人才培育不易及人工成本逐年增加

鋼筋加工產業普遍面臨勞力不足及人才培育不易之窘境，由於生活品質提高，使工資亦隨之調高，導致工資在成本結構中所占比例逐年增加。

##### 因應對策：

本公司持續提高生產線自動化比例、改善工作環境、強化人才培育、訓練、經驗傳承制度，並有完善獎勵、福利措施，以減少人員流動率及降低人力需求，同時妥善運用政府外勞政策，適時調整外勞人數，進而降低工資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
鋼筋及成型二次加工	住宅、樓房、公共工程建築等土木結構用途。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鋼筋成型二次加工

鋼筋原材成品→庫存→定尺裁剪→彎曲加工→成品捆紮→品質保證→出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目前營運以買賣業為主，相關商品供應狀況如下：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情形
鋼筋	慶欣欣公司、易昇公司	良好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慶欣欣	2,830,164	67.87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慶欣欣	4,207,286	70.84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2	易昇	1,048,017	25.13	其他關係人	易昇	1,137,380	19.15	其他關係人
3	其他	291,706	7.00		其他	594,298	10.01	
	合計	4,169,887	100.00			5,938,964	100.00	

增減變動說明：

主要係 111 年彰濱擴廠效益營業收入增加，進貨隨之增加。

2. 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生產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量)	產量 (量)	產值	產能 (量)	產量 (量)	產值
鋼筋	203,000	187,391	4,221,956	232,500	218,025	6,230,973
合計	203,000	187,391	4,221,956	232,500	218,025	6,230,973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銷售年度 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鋼鐵建材等	240,153	4,437,556	-	-	279,887	6,630,495	-	-
合計	240,153	4,437,556	-	-	279,887	6,630,495	-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0年底	111年底	112年2月28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員	24	35	37
	管理人員	40	63	62
	作業員	-	-	-
	合 計	64	98	99
平均年歲		40.97	38.42	38.00
平均服務年資		3.44	2.16	2.16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3.00%	3.10%	3.03%
	大 專	64.00%	69.40%	66.67%
	高 中	25.00%	22.40%	25.25%
	高中以下	8.00%	5.10%	5.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受重大損失及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之情事；另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之生產製造過程並未造

成環境污染，除廢棄物清理等正常環保支出外，預計未來年度應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於七十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營業收入總額提撥職工福利金，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制定年休制度。

(2) 本公司員工享有勞保、健保、退休金給付等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包括發給春節獎金、勞動節獎金、端午節獎金、中秋獎金、婚喪補助、教育訓練補助、舉辦年終晚會及慶生餐會、實施員工分紅及員工認股等相關福利。

### 2. 員工進修、訓練：

(1) 本公司依各部門員工之職能規劃相關培訓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能力及整體素質。

(2) 員工訓練明細表：

單位：人；小時；新台幣仟元

項目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專業職能訓練	73	310	111
合計	73	310	111

### 3. 員工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退休規定及本公司所頒退休辦法辦理。

(2) 本公司於七十六年二月十日向主管機關申請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提列退休金準備，每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準備金，提存於中央信託局專戶，服務滿十五年以上且年滿五十歲，或服務滿二十年以上者之員工，得自請退休。

(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依該條例之規定每月按勞工工資百分之六提撥勞工退休金。依規定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成立勞資會議，並定期相互溝通意見，且勞資雙方秉持和諧誠信原則，協商解決問題，以持續維持勞資和諧之關係。

#### 5. 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有員工道德行為準則、性騷擾防制措施及懲戒辦法，對於員工紀律及獎懲等行為亦有詳細規範。

#### 6.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設有門禁監視系統並與保全公司連線，訂定『門禁管理規則』及『員工識別證使用準則』，以維護員工進出安全及管理。
  - (2)訂定『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範設備的維護及檢查、工作安全與衛生標準、教育訓練、急救與搶救、事故通報與報告等。
  - (3)為員工承保團體保險。
  - (4)工作場所全面禁煙及定期環境消毒。
  - (5)工作場所進廠嚴格執行配戴安全帽。
  - (6)工作場所進廠嚴格執行穿戴安全鞋。
  - (7)每年固定消防演練。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資通安全管理

####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 (1) 本公司行政課，負責規劃、執行及推動資通安全管理事項，並推展資通安全意識。
- (2) 本公司稽核處為資通安全監理之查核單位，若查核發現缺失，旋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並呈報董事會，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維持各資訊系統永續運作
- (2) 防止駭客、各種病毒入侵及破壞
- (3) 防止人為意圖不當及不法使用
- (4) 防止機敏資料外洩
- (5) 避免人為疏失意外
- (6) 維護實體環境安全

#### 3. 資通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保留進出紀錄存查。
- (2) 機房內部備有獨立空調，維持電腦設備於適當的溫度環境下運轉；並放置藥劑式滅火器，可適用於一般或電器所引起的火災。
- (3) 機房主機配置不斷電與穩壓設備，避免台電意外瞬間斷電造成系統當

機，或確保臨時停電時不會中斷電腦應用系統的運作。

(4) 提醒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

(5) 資安宣導：提供資訊安全實例文件給同仁參考。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貨契約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111.1.1-111.12.31	鋼筋供貨合約	無
廠房租金	慶欣欣鋼鐵(股)公司	112.1.1-112.12.31	廠房租賃	無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0.10.22-120.10.15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補助融資案	以建物為擔保品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941,564	1,123,999	1,001,754	1,982,332	1,709,6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79	32,459	267,325	365,957	405,248
無形資產		2,289	1,587	1,819	1,202	887
其他資產		6,337	77,418	123,890	97,945	66,583
資產總額		973,869	1,235,463	1,394,788	2,447,436	2,182,3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6,343	459,112	650,280	1,449,473	624,016
	分配後 (註1)	626,343	391,627	687,090	1,504,327	747,132
非流動負債		25,028	359,720	359,720	287,403	417,2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1,371	818,832	991,838	1,736,876	1,041,253
	分配後 (註1)	651,371	751,347	1,028,648	1,791,730	1,164,3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2,498	416,631	402,950	710,560	1,141,125
股本		306,752	306,752	306,752	457,115	607,115
資本公積		0	6,117	6,117	145,039	303,3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379	104,683	90,213	108,406	230,681
	分配後 (註1)	16,379	37,198	53,403	53,552	107,565
其他權益		(633)	(921)	(132)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2,498	416,631	402,950	710,560	1,141,125
	分配後 (註1)	322,498	349,146	366,140	655,706	1,018,009

註1：111年度係經112年3月10日董事會特別決議後之金額。

註2：112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子公司於 111 年 9 月新設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941,564	1,123,999	1,001,754	1,982,332	1,710,6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79	32,459	267,325	365,957	405,248
無形資產		2,289	1,587	1,819	1,202	887
其他資產		6,337	77,418	123,890	97,945	65,600
資產總額		973,869	1,235,463	1,394,788	2,447,436	2,182,3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6,343	459,112	650,280	1,449,473	624,016
	分配後 (註 1)	626,343	391,627	687,090	1,504,327	747,132
非流動負債		25,028	359,720	359,720	287,403	417,2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51,371	818,832	991,838	1,736,876	1,041,253
	分配後 (註 1)	651,371	751,347	1,028,648	1,791,730	1,164,3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22,498	416,631	402,950	710,560	1,141,125
股本		306,752	306,752	306,752	457,115	607,115
資本公積		0	6,117	6,117	145,039	303,32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6,379	104,683	90,213	108,406	230,681
	分配後 (註 1)	16,379	37,198	53,403	53,552	107,565
其他權益		(633)	(921)	(132)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2,498	416,631	402,950	710,560	1,141,125
	分配後	322,498	349,146	366,140	655,706	1,018,009

註 1：111 年度係經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特別決議後之金額。

註 2：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三)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2,432,772	3,012,489	3,115,269	4,437,556	6,630,495
營業毛利	72,287	194,188	217,687	215,600	399,522
營業利益	3,574	96,086	71,214	74,605	232,3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12)	4,697	(3,613)	(3,013)	(11,268)
稅前淨利	762	100,783	67,601	71,592	221,0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78	88,641	53,455	58,039	177,12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78	88,641	53,455	58,039	177,1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06)	(625)	349	(2,26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8)	88,016	53,804	55,778	177,12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8	88,641	53,455	58,039	177,12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28)	88,016	53,804	55,778	177,1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01	2.89	1.74	1.62	3.32

註：112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子公司於 111 年 9 月新設立。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2,432,772	3,012,489	3,115,269	4,437,556	6,630,495
營業毛利	72,287	194,188	217,687	215,600	399,522
營業利益	3,574	96,086	71,214	74,605	232,3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12)	4,697	(3,613)	(3,013)	(11,250)
稅前淨利	762	100,783	67,601	71,592	221,05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78	88,641	53,455	58,039	177,12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	278	88,641	53,455	58,039	177,1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06)	(625)	349	(2,26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28)	88,016	53,804	55,778	177,12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78	88,641	53,455	58,039	177,129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28)	88,016	53,804	55,778	177,12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01	2.89	1.74	1.62	3.32

註：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陳麗琦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10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111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田中玉、林姿妤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88	66.28	71.11	70.97	47.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67.65	2,391.79	278.50	272.70	384.5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50.33	244.82	154.05	136.76	273.98
	速動比率	126.79	213.37	130.76	105.65	238.57
	利息保障倍數	224.92	2,984.46	802.13	704.10	1,821.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2	4.94	4.72	4.82	6.14
	平均收現日數	69	74	77	76	59
	存貨週轉率(次)	25.48	22.95	22.23	21.85	29.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7	9.02	13.81	11.84	15.53
	平均銷貨日數	14	16	16	17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1.25	107.32	20.78	14.01	17.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92	2.73	2.37	2.31	2.8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09	8.28	4.65	3.51	8.10
	權益報酬率(%)	0.08	23.99	13.04	10.42	19.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25	32.85	22.04	15.66	36.41
	純益率(%)	0.01	2.94	1.72	1.31	2.67
	每股盈餘(元)	0.01	2.89	1.74	1.62	3.32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註1	5.99	註1	5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18.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7	1.27	1.50	1.46	1.12
	財務槓桿度	1.21	1.04	1.16	1.19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11 年為充實營運資金發行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償還到期公司債，致負債減少、股本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11 年獲利成長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係 111 年銷貨淨額增加及加強收款政策，使 111 年期末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4. 存貨週轉率(次)、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主係 111 年銷貨收入增加，銷貨成本亦隨之增加及加強庫存管理政策，使本年期末存貨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 111 年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6. 總資產週轉率(次)、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111 年營建對鋼筋需求維持暢旺，故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成長，相對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隨之增加。
7.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1 年獲利成長，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償還銀行借款、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使流動負債減少，綜上所述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1 年獲利成長，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現金增資償還借款，使營運資金增加，綜上所述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9.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11 年獲利成長所致。

註 1：現金流量、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 2：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 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88	66.28	71.11	70.97	47.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67.65	2,391.79	278.50	272.70	384.5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0.33	244.82	154.05	136.76	274.13
	速動比率	126.79	213.37	130.76	105.65	238.73
	利息保障倍數	224.92	2,984.46	802.13	704.10	1,821.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2	4.94	4.72	4.82	6.14
	平均收現日數	69	74	77	76	59
	存貨週轉率(次)	25.48	22.95	22.23	21.85	29.3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87	9.02	13.81	11.84	15.53
	平均銷貨日數	14	16	16	17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1.25	107.32	20.78	14.01	17.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92	2.73	2.37	2.31	2.8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09	8.28	4.65	3.51	8.10
	權益報酬率(%)	0.08	23.99	13.04	10.42	19.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25	32.85	22.04	15.66	36.41
	純益率(%)	0.01	2.94	1.72	1.31	2.67
	每股盈餘(元)	0.01	2.89	1.74	1.62	3.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註1	5.99	註1	54.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18.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7	1.27	1.50	1.46	1.12
	財務槓桿	1.21	1.04	1.16	1.19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11 年為充實營運資金發行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償還到期公司債，致負債減少、股本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11 年獲利成長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係 111 年銷貨淨額增加及加強收款政策，使 111 年期末應收款項減少所致。
4. 存貨週轉率(次)、應付款項週轉率(次)、平均銷貨日數：主係 111 年銷貨收入增加，銷貨成本亦隨之增加及加強庫存管理政策，使本年期末存貨及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 111 年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6. 總資產週轉率(次)、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111 年營建對鋼筋需求維持暢旺，故營業收入增加，獲利成長，相對使獲利能力相關比率隨之增加。
7.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1 年獲利成長，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償還銀行借款、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使流動負債減少，綜上所述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1 年獲利成長，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及現金增資償還借款，使營運資金增加，綜上所述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9.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11 年獲利成長所致。

註 1：現金流量、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為負數，故不適用。

註 2：112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權益淨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田中玉會計師及林姿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吳 締 苗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3 月 1 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97 頁至第 154 頁(合併)。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55 頁至第 233 頁(個體)。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 111 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加以檢討分析並評估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比率
流動資產	1,710,643	1,982,332	(271,689)	(13.71)
非流動資產	471,735	465,104	6,631	1.43
資產總計	2,182,378	2,447,436	(265,058)	(10.83)
流動負債	624,016	1,449,473	(825,457)	(56.95)
非流動負債	417,237	287,403	129,834	45.17
負債合計	1,041,253	1,736,876	(695,623)	(40.05)
股本	607,115	457,115	150,000	32.81
資本公積	303,329	145,039	158,290	109.14
保留盈餘	230,681	108,406	122,275	112.79
其他權益	-	-	-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41,125	710,560	430,565	60.60
權益總計	1,141,125	710,560	430,565	60.6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182,378	2,447,436	(265,058)	(10.83)

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1. 流動負債減少、非流動負債增加、負債合計減少：主係為充實營運資金發行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償還短期借款及到期之公司債所致。
2. 股本增加：主係為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現金增資-普通股溢價發行所致。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 111 年營運成長，淨利增加所致。
5.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增加、權益總計增加：綜合前述 2~4。

## 二、財務績效

### (一) 財務績效-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6,630,495	4,437,556	2,192,939	49.42
營業成本	6,230,973	4,221,956	2,009,017	47.58
營業毛利	399,522	215,600	183,922	85.31
營業費用	167,213	140,995	26,218	18.59
營業利益	232,309	74,605	157,704	211.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250)	(3,013)	(8,237)	273.38
稅前淨利	221,059	71,592	149,467	208.78
所得稅費用	43,930	13,553	30,377	224.1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77,129	58,039	119,090	205.1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2,261)	2,261	(10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7,129	55,778	121,351	217.5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77,129	58,039	119,090	205.19
綜合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77,129	55,778	121,351	217.56

各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其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1.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成本增加、營業毛利增加、營業利益增加、稅前淨利增加、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增加、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增加：主係 111 年營建對鋼筋需求維持暢旺，故營業收入增加，而公司產銷規模顯著提升及管銷費用有效控管下，獲利成長所致。

2.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 111 年獲利成長所致。

(二) 預計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並未公布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三、現金流量

#### (一) 111 年度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現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78,759	337,584	(10,218)	506,125	不適用	不適用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營運獲利產生。 (2) 投資活動：主係質押存款減少所致。 (3) 籌資活動：主係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及到期公司債所致。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 ①+②-③	預計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06,125	344,026	(260,426)	589,725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係營運獲利產生。 (2) 投資活動：主係購買營運設備及未完工程產生。 (3) 籌資活動：主係發放股利及因未完工程舉借借款。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因應未來營運需求，109年9月份於彰濱工業區以自地委建方式新建鋼材二次加工之加工廠，累計至111年12月31日止共投入約238,622千元興建廠房、辦公大樓及購置設備，其資金來源為現金增資及發行公司債。

#### (二) 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有效提升產能，擴大本公司營運規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基於營運需求或未來發展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投資目的對於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設置地點、市場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並由遵循公司內部控制及相關作業辦法執行投資相關事宜。

### (二)最近年度投資損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111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
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599	-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7

### (三)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韓國沛波電子：103 年度已處分完境外轉投資公司沛波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因轉投資之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因無法取得相關財務報告資料，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2. 台鋼鐵材：尚未開始營運，虧損主要係登記等相關費用。

##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度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分別為 1,337 仟元及 12,841 仟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02%及 0.19%，利息收入主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利息費用則為長短期借款之財務成本、可轉換公司債及租賃負債之利息，由於金額尚屬微小，對公司整體營運之影響不大，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未來仍將留意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化，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造成的風險。

####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1 年度之淨外幣兌換損失為(4,717)仟元，占營業收入之比率為(0.07)%，本公司目前銷售以國內客戶為主，進貨廠商亦多為國內供應商，本公司進銷貨多以台幣計價，故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之兌換損益主係由本公司帳上美元存款受匯率波動而產生，本公司外幣部位不多，故兌換損益金額尚屬微小。惟本公司針對匯率變動亦採取以下因應措施：

- (1)隨時搜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訊息，充分掌握匯率走勢。
- (2)未來若有需求，將請往來金融機構提供專業諮詢服務。

(3)未來若有自國外廠商進貨或銷貨致國外客戶之情形，將請採購及業務同仁於洽談業務時，考量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影響，採取較為保守穩健之匯率作為報價基礎，以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無明顯重大情形。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時調整材料價格和銷售價格予客戶，故本公司目前尚能有效控制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針對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已制定『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從事衍生性商品交處理程序』等辦法，以規範交易之風險管理制度，並經審慎評估及內控程序及依據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處理。本公司除因避險為目的而需要外，不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2.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項目為鋼筋及鋼筋加工，係以行銷及二次加工為主，尚無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國家法令、相關單位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能隨時注意，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及營業活動，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含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針對相關產業之科技脈動均能適時掌握並加以分析利用，尚無因科技改變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因應客戶需求，陸續投資鋼材二次加工之加工廠設置，持續在全省打造屬於自己鋼品優勢通路及充裕鋼品倉儲空間，全方位滿足客戶建築用鋼材加工需求。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包含：1. 擴充產能，滿足客戶訂單需求，將可為本公司營收帶來成長。2. 擴大生產可創造經濟規模效益，每單位生產之固定成本將可降低，提升產品競爭力。可能面臨之風險則為：1. 投資金額過大，影響資金運用。2. 產能使用率未符合預期。本公司之因應措施為：1. 產能的汰換採漸進式轉移。投資金額較高的生產製造設備，除了部分汰舊換新的投資外，效能尚佳之生產設備均可配合遷移，可以將整體的投資風險降至最低。2. 本公司密切觀察市場供需狀況，隨時配合市場需求調整產量與生產排程計畫，並適切調整人力安排，以降低相關成本及費用。

綜上所述，擴廠措施雖面臨一定之風險，但本公司已做足相關因應政策，應可達成預期之效益，為公司創造成長動能。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鋼筋之整合銷售及加工配送服務，銷售對象遍及國內營造商及建設公司，111年度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銷售金額占當期營收淨額比重為31.67%，其中第一大客戶之銷售比重僅為6.49%，故本公司銷售客戶相對分散，並無對單一客戶有過度依賴之虞，尚不致有銷貨集中之風險。

在進貨方面，本公司111年度向慶欣欣進貨比重為70.82%，有進貨集中於慶欣欣之情事。慶欣欣係國內知名鋼材公司，且為本公司之關係人，其與本公司具有穩定供貨合作之關係。慶欣欣提供之產品符合本公司之需求，且雙方廠區又有地利之便，可節省相關運輸之交易成本。本公司集中大量採購下亦可取得優惠價格，降低生產成本，故本公司於多重考量下，選擇以慶欣欣為鋼筋主要採購廠商。然因本公司目前採購鋼筋之供應商均有二家以上，且業界可提供相同品質之鋼筋廠商亦為多數，故應無進貨集中風險之虞。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

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其他重要事項

在配合本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要求，考量適用之資訊安全要求事項，以及風險評鑑與風險處理之結果後制訂下列資訊安全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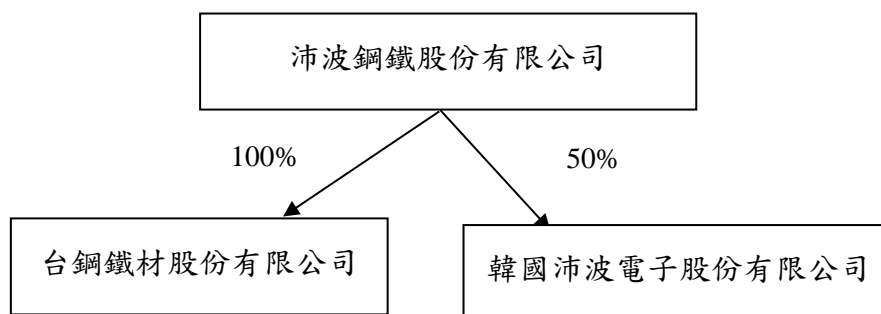
- (一) 保護本公司關鍵業務資訊，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
- (二) 維持核心資訊系統持續運作確保本公司具備可供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
- (三)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人員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日期：11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韓國沛波電子(股)公司	99/3/19	韓國首爾	USD 100,000	電子零組件之買賣及製造
台鋼鐵材(股)公司	111/9/7	彰化縣鹿港鎮經建十一路3號	NTD 1,000,000	型鋼及相關鋼材加工製造、銷售、買賣

## 3.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日期：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 總	產 總	負 總	債 總	淨 值	營 收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稅 後
韓國沛波電子(股)公司	1,599	-	-	-	-	-	-	-	-	-
台鋼鐵材(股)公司	1,000	-	-	-	-	983	-	(17)	(17)	-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故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三) 關係報告書

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附錄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附錄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附錄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972 號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沛波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沛波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沛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沛波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沛波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鋼鐵建材銷售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其項目，請分別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收入認列及附註六、(二十)營業收入之說明。沛波集團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6,630,495 仟元。



沛波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鋼鐵建材之銷售，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鋼鐵建材銷售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鋼鐵建材銷售流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其運作有效性。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設立地址、實際營運地址及與其之關係，暨評估交易合理性，及與主要進貨廠商間之關連性。
3. 針對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執行程序包括：
  - (1) 驗證銷貨是否具外部客戶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原始憑證。
  - (2) 查明重大應收帳款之沖轉對象與銷售對象之一致性。
  - (3) 檢視期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期後收款情形。
4. 針對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抽樣寄發詢證函，並針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性查核程序。

####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沛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沛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沛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沛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沛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沛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沛波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好 林姿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0 日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06,125	23	\$ 178,759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四)及八	30,000	2	186,995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七	115,899	5	88,445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	833,382	38	878,253	3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七及十二	206	-	198,56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093	-	311	-
130X	存貨	六(六)	177,495	8	247,045	10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43,443	2	203,964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10,643</u>	<u>78</u>	<u>1,982,332</u>	<u>81</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八	405,248	19	365,957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十)	41,902	2	73,300	3
1780	無形資產		887	-	1,2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2,740	-	4,454	-
1915	預付設備款		2,494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464	1	20,19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71,735</u>	<u>22</u>	<u>465,104</u>	<u>19</u>
1XXX	資產總計		<u>\$ 2,182,378</u>	<u>100</u>	<u>\$ 2,447,436</u>	<u>100</u>

(續次頁)

  
 沛波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	-	\$	222,181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2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189,454	9		285,223	12
2150	應付票據			13,877	1		25,194	1
2170	應付帳款			2,446	-		48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7,084	11		513,470	2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98,235	5		68,32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35,219	2		3,8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7,226	-		22,19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及八		29,550	1		307,903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05	-		64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24,016</u>	<u>29</u>		<u>1,449,473</u>	<u>59</u>
<b>非流動負債</b>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及八		189,066	8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190,647	9		233,11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12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37,372	2		54,25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40	-		4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17,237</u>	<u>19</u>		<u>287,403</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1,041,253</u>	<u>48</u>		<u>1,736,876</u>	<u>71</u>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十六)		607,115	28		457,115	1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六)(十七)(十八)		303,329	14		145,039	6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三)(十九)		27,371	1		21,87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10	-		5,11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8,200	9		81,425	3
3XXX	權益總計			<u>1,141,125</u>	<u>52</u>		<u>710,560</u>	<u>2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2,182,378</u>	<u>100</u>	\$	<u>2,447,43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誦



會計主管：王惠玲



  
 浦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年	110年
		金額	金額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6,630,495	\$ 4,437,556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 (十五)(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 6,230,973)	( 4,221,956)
5900 營業毛利		399,522	215,600
營業費用	六(十)(十五) (十八)(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 123,041)	( 97,670)
6100 推銷費用		( 51,372)	( 43,659)
6200 管理費用		7,200	33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67,213)	( 140,995)
6900 營業利益		232,309	74,60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一)	1,338	187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三) (二十二)及七	3,452	92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二十三)	( 3,199)	7,73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二十四) 及七	( 12,841)	( 11,85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1,250)	( 3,013)
7900 稅前淨利		221,059	71,59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43,930)	( 13,553)
8200 本期淨利		\$ 177,129	\$ 58,03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	(\$ 2,26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7,129	\$ 55,77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7,129	\$ 58,0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7,129	\$ 55,778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		\$ 3.32	\$ 1.62
9850 稀釋		\$ 2.79	\$ 1.33

以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蓀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河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可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其他權益

附	註	普通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總計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6,752	\$	6,117	\$	16,914	\$	5,110	\$	68,189	(\$	132)	\$	402,950	
	110年度淨利	-	-	-	-	-	-	58,039	-	-	-	-	-	58,039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	-	-	-	-	-	(2,261)	-	-	(2,261)	-	(2,26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8,039	(2,261)	-	-	(2,261)	-	55,778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4,957	-	(4,957)	-	-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36,810)	-	-	-	-	-	-	(36,810)		
	現金增資	六(十六)(十七)	150,000	135,000	-	-	-	-	-	-	-	-	-	285,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	-	-	(2,393)	2,393	-	-	-	-	-	-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七)	-	(587)	-	-	(643)	-	-	-	-	-	-	(1,230)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三)(十六)(十七)	363	628	-	-	-	-	-	-	-	-	-	991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	3,881	-	-	-	-	-	-	-	-	-	3,88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7,115	\$	145,039	\$	21,871	\$	5,110	\$	81,425	\$	-	\$	710,560
111	年	度														
	111年度餘額		\$	457,115	\$	145,039	\$	21,871	\$	5,110	\$	81,425	\$	-	\$	710,560
	111年度淨利		-	-	-	-	-	177,129	-	-	-	-	-	177,129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77,129	-	-	-	-	-	177,129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500	-	(5,500)	-	-	-	-	-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54,854)	-	-	-	-	-	-	(54,854)		
	現金增資	六(十六)(十七)	150,000	150,000	-	-	-	-	-	-	-	-	-	300,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	107	-	-	-	-	-	-	-	-	-	10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七)	-	8,183	-	-	-	-	-	-	-	-	-	8,18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07,115	\$	303,329	\$	27,371	\$	5,110	\$	198,200	\$	-	\$	1,141,12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詩



會計主管：王惠玲





浦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21,059	\$ 71,59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二十三)	( 350 )	( 7,061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1,06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 7,200 )	( 334 )
折舊費用	六(九)(十)(二十五)	28,410	33,8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二十三)	( 316 )	( 9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九)	730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二十三)	( 914 )	( 182 )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五)	539	782
買回公司債淨利益	六(二十三)	-	( 889 )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107	3,881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 1,338 )	( 187 )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	( 65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2,841	11,8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7,454 )	( 6,873 )
應收帳款		52,071	( 356,31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8,354	( 194,870 )
其他應收款		( 3,782 )	( 1,201 )
存貨		69,550	( 107,559 )
預付款項		160,521	( 191,69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95,769 )	179,867
應付票據		( 11,317 )	13,779
應付帳款		1,961	1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66,386 )	351,056
其他應付款		22,890	22,46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4	4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54,371	( 160,986 )
收取之利息		1,338	187
收取之股利		-	659
支付之利息		( 7,381 )	( 5,489 )
支付之所得稅		( 10,744 )	( 23,188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7,584	( 188,817 )

(續次頁)

  
 浦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156,995	(\$ 88,45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	31,489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8,67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六(三)	-	146,6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六(三)	-	3,16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九)	( 59,266)	( 107,4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55	326
取得無形資產		( 224)	( 165)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494)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27	5,8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9,563	( 157,270)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343,086	92,181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 565,267)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 8,520)	( 23,167)
發行轉換公司債	六(三十)	201,000	-
應付公司債到期償還	六(三十)	( 281,943)	-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三十)	-	( 22,535)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20,000	147,3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 63,283)	( 17,552)
現金增資	六(十六)	300,000	285,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 54,854)	( 36,8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09,781)	424,4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7,366	78,3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8,759	100,4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06,125	\$ 178,7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詩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 財務 報告 附註  
 民國 112 年度 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 (一)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73年5月16日奉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五金建材批發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原名台北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9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另於民國105年6月2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2年9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五金建材批發、銷售等業務	100.00	-	(註)

(註) 係於民國 111 年 9 月新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本集團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持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10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年～20年
租賃改良	2年～10年

####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

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系混和(結合)合約；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一)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份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現金增資之認購價格及股數均已達成共識之日。

##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集團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

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 (二十八)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加工製造及銷售鋼鐵建材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勞務收入：

- (1) 本集團提供加工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依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履行成本占估計總勞務成本為基礎決定認列。
- (2) 本集團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二十九)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營運規模與業別較為單純，各項資產負債之衡量與評價亦均能取得較客觀之資訊，故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本集團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4	\$ 23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63,171	178,524
	<u>263,285</u>	<u>178,759</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22,840	-
附買回票券	120,000	-
	<u>242,840</u>	<u>-</u>
	<u>\$ 506,125</u>	<u>\$ 178,7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120	\$ -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及\$569。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350及\$7,061。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全數處分，且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另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計 \$146,641，累積認列處分損失計 \$2,393 轉列至保留盈餘。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 及 (\$2,261)。
5.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標的一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本，故本集團依減資比例沖減投資股數 317 仟股及原始投資金額 \$3,169。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 \$- 及 \$90。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之定期存款	\$ 20,000	\$ 25,363
質押之活期存款	10,000	161,632
	<u>\$ 30,000</u>	<u>\$ 186,99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利息收入	\$ 313	\$ 178

2.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5,912	\$ 88,458
減：備抵損失	( 13)	( 13)
	<u>\$ 115,899</u>	<u>\$ 88,445</u>
應收帳款	\$ 852,776	\$ 904,847
減：備抵損失	( 19,394)	( 26,594)
	<u>\$ 833,382</u>	<u>\$ 878,253</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15,912	\$ 88,458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772,424	\$ 1,073,737
逾期1~90天	61,046	62
逾期91~180天	49	2,955
逾期181~270天	26	267
逾期271~365天	53	309
逾期365天以上	19,384	26,077
	<u>\$ 852,982</u>	<u>\$ 1,103,40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 \$647,549。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5.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六) 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126,168	\$ -	\$ 126,168
製成品	51,327	-	51,327
	<u>\$ 177,495</u>	<u>\$ -</u>	<u>\$ 177,49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原料	\$ 205,791	\$ -	\$ 205,791
製成品	41,254	-	41,254
	<u>\$ 247,045</u>	<u>\$ -</u>	<u>\$ 247,04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6,230,973	\$ 4,221,956

(七) 預付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41,782	\$ 202,316
其他	1,661	1,648
	<u>\$ 43,443</u>	<u>\$ 203,964</u>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058	\$ 1,058
減：累計減損	( 1,058 )	( 1,058 )
	<u>\$ -</u>	<u>\$ -</u>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之情事。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計減損金額均為 \$1,058。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11 年 1 月 1 日</u>								
成本	\$ 103,606	\$ 699	\$ 91,765	\$ -	\$ 6,065	\$ 25,892	\$ 170,879	\$ 398,906
累計折舊	-	( 15)	( 24,563)	-	( 1,679)	( 5,638)	-	( 31,895)
累計減損	-	-	( 357)	-	( 697)	-	-	( 1,054)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103,606	\$ 684	\$ 66,845	\$ -	\$ 3,689	\$ 20,254	\$ 170,879	\$ 365,957
增添	-	4,409	5,155	804	3,925	71	47,119	61,483
移轉(註)	-	131,284	43,810	249	29,640	-	( 205,713)	( 730)
折舊費用	-	( 2,705)	( 9,743)	( 125)	( 4,159)	( 2,691)	-	( 19,423)
處分—成本	-	-	( 6,927)	( 52)	( 1,616)	( 1,274)	-	( 9,869)
— 累計折舊	-	-	4,580	3	919	1,274	-	6,776
— 累計減損	-	-	357	-	697	-	-	1,054
12月31日	<u>\$ 103,606</u>	<u>\$ 133,672</u>	<u>\$ 104,077</u>	<u>\$ 879</u>	<u>\$ 33,095</u>	<u>\$ 17,634</u>	<u>\$ 12,285</u>	<u>\$ 405,248</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成本	\$ 103,606	\$ 136,392	\$ 133,803	\$ 1,001	\$ 38,014	\$ 24,689	\$ 12,285	\$ 449,790
累計折舊	-	( 2,720)	( 29,726)	( 122)	( 4,919)	( 7,055)	-	( 44,542)
	<u>\$ 103,606</u>	<u>\$ 133,672</u>	<u>\$ 104,077</u>	<u>\$ 879</u>	<u>\$ 33,095</u>	<u>\$ 17,634</u>	<u>\$ 12,285</u>	<u>\$ 405,248</u>

(註)係轉列至費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103,606	\$ 69	\$ 81,586	\$ 3,676	\$ 23,939	\$ 78,685	\$ 291,561
累計折舊	-	( 4)	( 18,758)	( 1,305)	( 3,077)	-	( 23,144)
累計減損	-	-	( 357)	( 735)	-	-	( 1,092)
	<u>\$ 103,606</u>	<u>\$ 65</u>	<u>\$ 62,471</u>	<u>\$ 1,636</u>	<u>\$ 20,862</u>	<u>\$ 78,685</u>	<u>\$ 267,325</u>
<u>110年 度</u>							
1月1日	\$ 103,606	\$ 65	\$ 62,471	\$ 1,636	\$ 20,862	\$ 78,685	\$ 267,325
增添	-	630	11,745	2,460	1,953	92,194	108,982
移轉(註)	-	-	179	-	-	-	179
折舊費用	-	( 11)	( 7,322)	( 407)	( 2,561)	-	( 10,301)
處分—成本	-	-	( 1,745)	( 71)	-	-	( 1,816)
—累計折舊	-	-	1,517	33	-	-	1,550
—累計減損	-	-	-	38	-	-	38
12月31日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3,606	\$ 699	\$ 91,765	\$ 6,065	\$ 25,892	\$ 170,879	\$ 398,906
累計折舊	-	( 15)	( 24,563)	( 1,679)	( 5,638)	-	( 31,895)
累計減損	-	-	( 357)	( 697)	-	-	( 1,054)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註)係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供自用。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處分而迴轉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1,054 及\$38。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 及\$1,054。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廠房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並未有加諸特殊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 4,582	\$ 5,092
房屋及建築	37,320	68,208
	<u>\$ 41,902</u>	<u>\$ 73,300</u>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1,883	\$ 1,516
房屋及建築	7,104	22,064
	<u>\$ 8,987</u>	<u>\$ 23,580</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金額分別為\$2,034 及\$3,673。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因租約提前終止而減少金額分別為\$24,445 及\$178。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43	\$ 1,28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4,451	4,11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25	168
租賃修改利益	( 914)	( 182)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3,939 及 \$28,741。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擔保銀行借款	\$ 170,000	1.25%~1.60%	活期及定期存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52,181	1.63%	無
	<u>\$ 222,181</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稅捐	\$ 23,588	\$ 93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562	14,302
應付加工費	16,428	9,108
應付運費	16,071	18,17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777	3,520
應付設備款	3,735	1,518
應付磅費	2,418	-
應付進口費用	-	11,515
其他	12,656	9,249
	<u>\$ 98,235</u>	<u>\$ 68,327</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品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150,369	活期存款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27,164	-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189,066</u>	<u>-</u>	-
	189,066	277,53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277,533)	
	<u>\$ 189,066</u>	<u>\$ -</u>	

1.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於民國 111 年 10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計 \$150,000 仟元整(相關發行成本 \$4,930)，票



面利率 0%，發行期間為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至 111 年 11 月 8 日。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1.51% 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9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1 月 8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1 年 9 月 29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E.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證銀行」)擔任擔保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借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 (2)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計 \$150,000 (相關發行成本 \$2,57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至 111 年 11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7% 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2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E.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3)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計\$200,000(相關發行成本\$4,247)，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1 年 10 月 26 日至 114 年 10 月 26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669%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1 月 27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4 年 10 月 26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1 月 27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4 年 9 月 1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E.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

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0,000 執行轉換為普通股計 36 仟股(表列「普通股股本」\$363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654)。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本公司買回公司債及債權人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後，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沖轉後餘額分別計\$13,490 及\$5,307。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非流動」，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829%。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 (十四)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9.2~120.12	1.375%~2.23%	活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	\$ 220,1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9,550)
				<u>\$ 190,64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7.10~120.12	0.75%~1.61%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土地、未完工程	\$ 263,4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0,370)
				<u>\$ 233,110</u>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 (十五)退休金

1. 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集團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

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集團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集團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集團自民國 109 年 9 月起已無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計畫之員工，並經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准得暫時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民國 112 年 2 月。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8	\$ 2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8)	( 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40	\$ 40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18 及 \$1,998。

#### (十六)股本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期初股數	45,711	30,675
現金增資	15,000	15,000
公司債轉換	-	36
期末股數	60,711	45,711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並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20 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額計 \$30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及 110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15,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新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19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總額為 \$285,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度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5.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5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607,115，分為 60,711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 資本公積

	111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 計
期初餘額	\$ 139,535	\$ 5,307	\$ 197	\$ 145,039
現金增資	150,000	-	-	150,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酬勞成本	107	-	-	10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8,183	-	8,183
期末餘額	<u>\$ 289,642</u>	<u>\$ 13,490</u>	<u>\$ 197</u>	<u>\$ 303,329</u>

	110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5,920	\$ 197	\$ 6,117
現金增資	135,000	-	-	135,000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 587)	-	( 587)
公司債轉換	654	( 26)	-	628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酬勞成本	3,881	-	-	3,881
期末餘額	<u>\$ 139,535</u>	<u>\$ 5,307</u>	<u>\$ 197</u>	<u>\$ 145,039</u>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執行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請詳附註六、(十三)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3. 有關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請詳附註六、(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2,25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本公司因前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為\$107，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1年5月25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1.95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20.00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1.65%
無風險利率	0.61%
預期存續期間	0.09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2.14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及 110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2,25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0 年 7 月 28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9 元。本公司因前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為\$3,881，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0年7月28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4.20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19.00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60%
無風險利率	0.15%
預期存續期間	0.066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5.21元

(十九)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為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或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息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達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營運之計畫及資金需求，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一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及 110 年 7 月 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分別為發放現金股利\$54,854(每股新台幣 1.2 元)及\$36,810(每股新台幣 1.2 元)。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發行現金股利\$123,116(每股新台幣 2.00 元)。有關董事會擬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營業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銷貨收入	\$ 6,630,240	\$ 4,422,687
加工收入	255	14,869
	<u>\$ 6,630,495</u>	<u>\$ 4,437,556</u>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貨收入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加工收入。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u>\$ 189,454</u>	<u>\$ 285,223</u>	<u>\$ 105,356</u>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至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56,520 及\$93,278。

(二十一) 利息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854	\$ 178
其他利息收入	484	9
	<u>\$ 1,338</u>	<u>\$ 187</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租金收入	\$ 640	\$ -
股利收入	-	659
其他收入	2,812	261
	<u>\$ 3,452</u>	<u>\$ 920</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利益	\$ 350	\$ 7,0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316	98
租賃修改利益	914	182
買回公司債淨利益	-	889
淨外幣兌換損失	(4,717)	(470)
什項支出	(62)	(29)
	<u>(\$ 3,199)</u>	<u>\$ 7,731</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利息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 5,460	\$ 6,362
銀行借款	6,638	4,200
租賃負債	743	1,289
	<u>\$ 12,841</u>	<u>\$ 11,851</u>



(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35,585		\$ 55,631		\$ 91,216
折舊費用	23,254		5,156		28,410
攤銷費用	203		336		539
	<u>\$ 59,042</u>		<u>\$ 61,123</u>		<u>\$ 120,165</u>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26,717		\$ 46,496		\$ 73,213
折舊費用	30,251		3,630		33,881
攤銷費用	178		604		782
	<u>\$ 57,146</u>		<u>\$ 50,730</u>		<u>\$ 107,876</u>

(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薪資費用	\$ 29,427		\$ 47,102		\$ 76,529
員工酬勞成本	-		107		107
勞健保費用	2,567		3,370		5,937
退休金費用	1,006		1,612		2,618
其他用人費用	2,585		3,440		6,025
	<u>\$ 35,585</u>		<u>\$ 55,631</u>		<u>\$ 91,216</u>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薪資費用	\$ 22,737		\$ 36,338		\$ 59,075
員工酬勞成本	-		3,881		3,881
勞健保費用	1,527		2,629		4,156
退休金費用	716		1,282		1,998
其他用人費用	1,737		2,366		4,103
	<u>\$ 26,717</u>		<u>\$ 46,496</u>		<u>\$ 73,213</u>

1.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下述分派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依下列方式分派之：(1)就其餘額提撥 1%至 10%為員工酬勞。(2)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 4%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分派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500 及\$1,5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77 及\$2,02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合計為\$3,520，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3,500 及\$2,277，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七)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2,104	\$ 13,5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26	( 9)
所得稅費用	<u>\$ 43,930</u>	<u>\$ 13,553</u>

#####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4,212	\$ 14,315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影響數	( 282)	644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	( 1,406)
所得稅費用	<u>\$ 43,930</u>	<u>\$ 13,553</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 年		110 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110	\$ -	\$ -	\$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4	( 274)	-	-
呆帳損失超限	4,070	( 1,440)	-	2,630
	<u>\$ 4,454</u>	<u>(\$ 1,714)</u>	<u>\$ -</u>	<u>\$ 2,7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12)	\$ -	(\$ 112)
	<u>\$ 4,454</u>	<u>(\$ 1,826)</u>	<u>\$ -</u>	<u>\$ 2,628</u>

	110 年		109 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110	\$ -	\$ -	\$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9	75	-	274
呆帳損失超限	4,136	( 66)	-	4,070
	<u>\$ 4,445</u>	<u>\$ 9</u>	<u>\$ -</u>	<u>\$ 4,454</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7,129	53,314	\$ 3.32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7,129	53,3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8	
可轉換公司債	4,368	11,54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1,497	65,023	\$ 2.79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039	35,935	\$ 1.62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039	35,93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0	
可轉換公司債	5,090	11,58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3,129	47,602	\$ 1.33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483	\$	108,9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518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3,735)	(	1,51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	59,266	\$	107,464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列費用	\$ 730	\$ -
(2)使用權資產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79

(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1年1月1日	\$ 222,181	\$ 76,443	\$ 277,533	\$ 263,480	\$ 839,63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 222,181)	( 8,520)	( 80,943)	( 43,283)	( 354,927)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23,325)	( 7,524)	-	( 30,849)
111年12月31日	\$ -	\$ 44,598	\$ 189,066	\$ 220,197	\$ 453,861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110年1月1日	\$ 130,000	\$ 96,119	\$ 294,356	\$ 133,732	\$ 654,20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92,181	( 23,167)	( 22,535)	129,748	176,227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3,491	5,712	-	9,203
110年12月31日	\$ 222,181	\$ 76,443	\$ 277,533	\$ 263,480	\$ 839,637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慶欣欣)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益達利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益達利)	其他關係人
富勝汽車貨運有限公司(富勝)	其他關係人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易昇)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輸)	其他關係人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鋼能源)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動)	其他關係人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雄鷹)	其他關係人
金智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智洋)	其他關係人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商品之銷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易昇	\$ 337,057	\$ -
慶欣欣	161,855	250,652
其他關係人	438	12,903
	<u>\$ 499,350</u>	<u>\$ 263,555</u>

商品銷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皆採個別議價，收款條件與關係人係月結 60 天，與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90 天不等。

#### 2. 商品之購買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慶欣欣	\$ 4,207,286	\$ 2,830,164
易昇	1,137,380	1,048,017
其他關係人	12,601	9,095
	<u>\$ 5,357,267</u>	<u>\$ 3,887,276</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係 10 天結 20 天付款及月結 60 天，與非關係人則係預付貨款、開立信用狀或月結 30 天至 90 天不等。

### 3. 其他費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台鋼運輸	\$ 19,108	\$ -
易昇	6,768	4,462
慶欣欣	6,029	5,794
其他關係人	300	2,261
	<u>\$ 32,205</u>	<u>\$ 12,517</u>

### 4.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租賃標的物	租金決	租金收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定方式	取方式		
其他關係人 房屋及建築	浮動	按月收取	\$ 640	\$ -

### 5.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益達利	\$ -	\$ 235
應收帳款：		
益達利	\$ 146	\$ 167
慶欣欣	-	198,393
其他關係人	60	-
	<u>\$ 206</u>	<u>\$ 198,560</u>

### 6. 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慶欣欣	\$ 2,316	\$ -

### 7. 購買商品之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慶欣欣	\$ 195,898	\$ 459,718
易昇	40,940	53,752
其他關係人	10,246	-
	<u>\$ 247,084</u>	<u>\$ 513,470</u>

### 8.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慶欣欣	\$ 1,443	\$ 662
易昇	929	981
台鋼運輸	10,433	-
其他關係人	197	15,407
	<u>\$ 13,002</u>	<u>\$ 17,050</u>

### 9.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52	-

(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慶欣欣	\$ 2,206	-

### 10.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慶欣欣承租廠房，租賃合約期間為民國 104 年 8 月至 109 年 7 月，後簽訂新租約至 110 年 7 月，自租賃期間開始之日起，按月繳付租金。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 - 及 \$8(帳列「財務成本」)。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735	\$ 15,775
退職後福利	385	376
	<u>\$ 19,120</u>	<u>\$ 16,151</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活期存款(註1)	\$ 10,000	\$ 161,632	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註1)	20,000	25,363	長、短期借款擔保
土地(註2)	103,606	103,606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註2)	132,939	-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未完工程(註2)	-	131,773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266,545</u>	<u>\$ 422,374</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及\$200,086。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集團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故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月租金約\$825(未稅)承租座落於彰化縣鹿港鎮崙海段之兩地號之土地，預計帳列使用權資產計\$164,993(未稅)。
2. 本集團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需求，乃經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彰化縣鹿港鎮崙海段土地新建廠房及購置相關設備，總金額預計約\$750,000。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6,125	\$ 178,7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186,995
應收票據	115,899	88,44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3,588	1,076,813
其他應收款	4,093	311
存出保證金	18,464	20,191
	<u>\$ 1,508,169</u>	<u>\$ 1,551,514</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222,181
應付票據	13,877	25,19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9,530	513,955
其他應付款	98,235	68,32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89,066	277,53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0,197	263,480
	<u>\$ 770,905</u>	<u>\$ 1,370,670</u>
租賃負債	\$ 44,598	\$ 76,443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部分之進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公允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匯率風險。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均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877	30.71	\$ 180,483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7,702	27.67	\$ 213,11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882	27.67	52,075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444 及 \$1,289。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4,717 及 \$470。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未從事具價格波動之金融商品交易，故無價格波動之市場風險。

####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0 及 \$49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個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依信用風險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超過一定期間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係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並依此估計相關備抵損失。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 772,424	\$ 61,046	\$ 49	\$ 26
預期損失率	0.02%	0.48%	17.53%	21.26%
備抵損失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	逾期	逾期	個別評估	合計
	271~365天	365天以上	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53	\$ 256	\$ 19,128	\$ 852,982
預期損失率	30.33%	100%	100%	
備抵損失	\$ 10	\$ 256	\$ 19,128	\$ 19,394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 1,073,737	\$ 62	\$ 2,955	\$ 267
預期損失率	0.02%	0.03%	6.17%	12.89%
備抵損失	\$ 53	\$ -	\$ 121	\$ 34

110年12月31日	逾期 271~365天	逾期 365天以上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帳面價值總額	\$ -	\$ 7	\$ 26,379	\$ 1,103,407
預期損失率	28.14%	100%	100%	
備抵損失	\$ -	\$ 7	\$ 26,379	\$ 26,594

E.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3	\$ 26,594	\$ 26,60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7,200)	( 7,200)
期末餘額	\$ 13	\$ 19,394	\$ 19,407

	110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3	\$ 26,928	\$ 26,94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334)	( 334)
期末餘額	\$ 13	\$ 26,594	\$ 26,607

###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61,600	\$ 50,835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係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3,877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9,530	-	-	-
其他應付款	98,235	-	-	-
租賃負債	7,843	7,690	21,322	9,860
應付公司債	-	-	204,534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841	32,790	85,981	85,091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	-	120	-
<u>110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23,147	\$ -	\$ -	\$ -
應付票據	25,194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13,955	-	-	-
其他應付款	68,327	-	-	-
租賃負債	23,172	18,888	20,916	16,58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82,68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3,504	60,152	119,277	121,460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屬之。
-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

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	\$ -	\$ 120	\$ 12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2)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1 年度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事。

#### (四) 其他事項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集團配合「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業已採行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相關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公司廠房均正常營運，所有方面並無重大影響。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1 年度之資訊)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 (三)大陸投資資訊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投資。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全集團整體評估績效



及分配資源，經辦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全 集 團</u>	<u>全 集 團</u>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6,630,495	\$ 4,437,556
折舊及攤銷	28,949	34,663
財務成本	12,841	11,851
部門稅前損益	221,059	71,592
部門資產	2,182,378	2,447,43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64,201	109,147
部門負債	1,041,253	1,736,876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四) 產品別及勞務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五金建材批發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收入金額組成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銷貨收入	\$ 6,630,240	\$ 4,422,687
加工收入	255	14,869
	<u>\$ 6,630,495</u>	<u>\$ 4,437,556</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6,630,495	\$ 448,037	\$ 4,437,556	\$ 440,459

(註 1) 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

(註 2)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者。

鴻茂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與關係人者，其有或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賣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鴻茂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109.8.30	\$ 134,828	\$ 134,828	德元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供營業使用	-

沛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授信期間	單價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之比率		
沛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慶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進 貨	\$ 4,207,286	71%	10天結20天付款	—	(註2)	(\$ 195,898)	(74%)	—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銷 貨)	( 161,855)	(2%)	月結60天	—	(註3)	—	—	—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137,380	19%	10天結20天付款	—	(註2)	( 40,940)	(16%)	—
	“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 337,057)	(5%)	月結30天	—	(註3)	—	—	—

(註1)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外揭露。

(註2)對一般客戶之付款條件為預付貨款，開立信用狀或月結30~90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3)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沖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註)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沖流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沖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首爾	電子零組件之 買賣與製造	\$ 1,599	\$ 1,599	-	50%	\$ -	\$ -	\$ -	-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五金及建材批發 及零售	1,000	-	100,000	100%	983 (	17) (	17)	子公司

(註)係以累計減損後之淨額列示。

沛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備註
	普通股			
精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70,432		11.15%	-
天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79,303		10.01%	-
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934,508		9.77%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英係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附錄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3971 號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鋼鐵建材銷售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其項目，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收入認列及附註六、(二十)營業收入之說明。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6,630,495 仟元。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鋼鐵建材之銷售，銷貨對象眾多且分散，交易數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將鋼鐵建材銷售收入交易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總如下：

1. 瞭解鋼鐵建材銷售流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其運作有效性。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訊，包括負責人、設立地址、實際營運地址及與其之關係，暨評估交易合理性，及與主要進貨廠商間之關連性。
3. 針對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執行程序包括：
  - (1) 驗證銷貨是否具外部客戶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原始憑證。
  - (2) 查明重大應收帳款之沖轉對象與銷售對象之一致性。
  - (3) 檢視期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期後收款情形。
4. 針對帳列之銷貨收入交易抽樣寄發詢證函，並針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性查核程序。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田中玉

會計師

林姿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05,142	23	\$ 178,759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一)(四)及八	30,000	2	186,995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七	115,899	5	88,445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十二	833,382	38	878,253	3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七及十二	206	-	198,56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4,093	-	311	-
130X	存貨	六(六)	177,495	8	247,045	10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43,443	2	203,964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09,660</u>	<u>78</u>	<u>1,982,332</u>	<u>8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983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七及八	405,248	19	365,957	1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十)	41,902	2	73,300	3
1780	無形資產		887	-	1,20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2,740	-	4,454	-
1915	預付設備款		2,494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8,464	1	20,19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72,718</u>	<u>22</u>	<u>465,104</u>	<u>19</u>
1XXX	資產總計		<u>\$ 2,182,378</u>	<u>100</u>	<u>\$ 2,447,436</u>	<u>100</u>

(續次頁)



波羅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	\$	222,181	9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20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189,454		285,223	12	
2150	應付票據			13,877		25,194	1	
2170	應付帳款			2,446		48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7,084		513,470	2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98,235		68,32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35,219		3,85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十)		7,226		22,19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十四)及八		29,550		307,903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805		64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24,016		1,449,473	59	
<b>非流動負債</b>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三)及八		189,066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190,647		233,110	1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12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十)		37,372		54,25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五)		40		4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17,237		287,403	12	
2XXX	負債總計			1,041,253		1,736,876	71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十六)		607,115		457,115	19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十六)(十七)(十八)		303,329		145,039	6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三)(十九)		27,371		21,87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110		5,11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8,200		81,425	3	
3XXX	權益總計			1,141,125		710,560	2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182,378	100	\$	2,447,436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萍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6,630,495	100	\$ 4,437,5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 (十五)(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 6,230,973)	( 94)	( 4,221,956)	( 95)
5900 營業毛利		399,522	6	215,600	5
營業費用	六(十)(十五) (十八)(二十五) (二十六)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123,041)	( 2)	( 97,670)	( 3)
6200 管理費用		( 51,354)	( 1)	( 43,659)	(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7,200	-	33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67,195)	( 3)	( 140,995)	( 4)
6900 營業利益		232,327	3	74,60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二十一)	1,337	-	187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三) (二十二)及七	3,452	-	9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二十三)	( 3,199)	-	7,731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二十四) 及七	( 12,841)	-	( 11,85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 17)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1,268)	-	( 3,013)	-
7900 稅前淨利		221,059	3	71,592	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 43,930)	-	( 13,553)	-
8200 本期淨利		\$ 177,129	3	\$ 58,039	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	-	( \$ 2,26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7,129	3	\$ 55,778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八)				
9750 基本		\$ 3.32		\$ 1.62	
9850 稀釋		\$ 2.79		\$ 1.33	

本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詩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沖波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註冊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益	權益總計
<b>110 年度</b>								
110年1月1日餘額		\$ 306,752	\$ 6,117	\$ 16,914	\$ 5,110	\$ 68,189	(\$ 132)	\$ 402,950
110年度淨利		-	-	-	-	58,039	-	58,039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三)	-	-	-	-	-	(2,261)	(2,261)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039	(2,261)	55,778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957	-	(4,957)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36,810)	-	(36,810)
現金增資	六(十六)(十七)	150,000	135,000	-	-	-	-	285,0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六(三)	-	-	-	-	(2,393)	2,393	-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七)	-	(587)	-	-	(643)	-	(1,230)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三)(十六)(十七)	363	628	-	-	-	-	991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	3,881	-	-	-	-	3,88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57,115	\$ 145,039	\$ 21,871	\$ 5,110	\$ 81,425	\$ -	\$ 710,560
<b>111 年度</b>								
111年1月1日餘額		\$ 457,115	\$ 145,039	\$ 21,871	\$ 5,110	\$ 81,425	\$ -	\$ 710,560
111年度淨利		-	-	-	-	177,129	-	177,129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7,129	-	177,129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500	-	(5,500)	-	-
現金股利	六(十九)	-	-	-	-	(54,854)	-	(54,854)
現金增資	六(十六)(十七)	150,000	150,000	-	-	-	-	300,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	107	-	-	-	-	10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六(十七)	-	8,183	-	-	-	-	8,18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07,115	\$ 303,329	\$ 27,371	\$ 5,110	\$ 198,200	\$ -	\$ 1,141,12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蓀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德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221,059	\$ 71,59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六(二)(二十三)	( 350 )	7,061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1,062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	( 7,200 )	33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17	-
折舊費用	六(九)(十)(二十五)	28,410	33,88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二十三)	( 316 )	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六(九)	730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二十三)	( 914 )	182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五)	539	782
買回公司債淨利益	六(二十三)	-	889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六(十七)(十八)(二十六)	107	3,881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 1,337 )	187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	659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12,841	11,8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27,454 )	6,873
應收帳款		52,071	( 356,319 )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8,354	( 194,870 )
其他應收款		( 3,782 )	1,201
存貨		69,550	( 107,559 )
預付款項		160,521	( 191,69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95,769 )	179,867
應付票據		( 11,317 )	13,779
應付帳款		1,961	1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66,386 )	351,056
其他應付款		22,890	22,46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4	4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54,389	( 160,986 )
收取之利息		1,337	187
收取之股利		-	659
支付之利息		( 7,381 )	( 5,489 )
支付之所得稅		( 10,744 )	( 23,188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7,601	( 188,817 )

(續次頁)

  
 沛波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財務報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 156,995	(\$ 88,45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47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	31,489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8,678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價款 六(三)	-	146,6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資退回股款 六(三)	-	3,16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 1,000 )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九)	( 59,266 )	( 107,46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55	326
取得無形資產	( 224 )	( 165 )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494 )	-
存出保證金減少	1,727	5,8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563	( 157,270 )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 六(三十)	343,086	92,181
短期借款減少 六(三十)	( 565,267 )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 8,520 )	( 23,167 )
發行轉換公司債 六(三十)	201,000	-
應付公司債到期償還 六(三十)	( 281,943 )	-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六(三十)	-	( 22,535 )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20,000	147,3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 63,283 )	( 17,552 )
現金增資 六(十六)	300,000	285,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 54,854 )	( 36,81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109,781 )	424,4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26,383	78,3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8,759	100,4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05,142	\$ 178,75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顏慶利



經理人：楊韻詩



會計主管：王惠玲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2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 (一)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之規定，於民國73年5月16日奉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五金建材批發及其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原名台北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9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沛波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另於民國105年6月2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更名為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2年9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3月10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個體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本公司所有兌換損益在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持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七)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八)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係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7.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 產 名 稱</u>	<u>耐 用 年 限</u>
房屋及建築 (含附屬設備)	10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2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20 年
租賃改良	2 年 ~ 10 年

####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借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系混和(結合)合約；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十九)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 (二十一)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二)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份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辦理現金增資保留股份予員工認購時，其給與日為現金增資之認購價格及股數均已達成共識之日。

###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 (二十七) 收入認列

#####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加工製造及銷售鋼鐵建材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2. 勞務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加工之相關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依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發生之履行成本占估計總勞務成本為基礎決定認列。
- (2) 本公司對收入、成本及完工程度之估計隨情況改變進行修正。任何導因於估計變動之估計收入、成本增加或減少，於導致修正之情況被管理階層所知悉之期間內反映於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營運規模與業別較為單純，各項資產負債之衡量與評價亦均能取得較客觀之資訊，故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本公司並無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4	\$ 23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62,188	178,524
	<u>262,302</u>	<u>178,759</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22,840	-
附買回票券	120,000	-
	<u>242,840</u>	<u>-</u>
	<u>\$ 505,142</u>	<u>\$ 178,75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	\$ 120	\$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及\$569。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350及\$7,061。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全數處分，且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2.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另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為其帳面金額。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計\$146,641，累積認列處分損失計\$2,393轉列至保留盈餘。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及(\$2,261)。
5. 本公司持有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標的—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本，故本公司依減資比例沖減投資股數 317 仟股及原始投資金額\$3,169。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分別為\$-及\$90。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之定期存款	\$ 20,000	\$ 25,363
質押之活期存款	10,000	161,632
	<u>\$ 30,000</u>	<u>\$ 186,995</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利息收入	\$ 313	\$ 178

2. 在不考慮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約當於其帳面金額。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15,912	\$ 88,458
減：備抵損失	( 13)	( 13)
	<u>\$ 115,899</u>	<u>\$ 88,445</u>
應收帳款	\$ 852,776	\$ 904,847
減：備抵損失	( 19,394)	( 26,594)
	<u>\$ 833,382</u>	<u>\$ 878,253</u>

## (七) 預付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41,782	\$ 202,316
其他	1,661	1,648
	<u>\$ 43,443</u>	<u>\$ 203,964</u>

##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1月1日餘額	\$ -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之份額	( 17)	-
12月31日餘額	<u>\$ 983</u>	<u>\$ -</u>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 983	\$ -
韓國沛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58	1,058
	2,041	1,058
減：累計減損	( 1,058)	( 1,058)
	<u>\$ 983</u>	<u>\$ -</u>

-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合併基礎之說明。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之情事。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計減損金額均為 \$1,058。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 計</u>
<u>111年1月1日</u>								
成本	\$ 103,606	\$ 699	\$ 91,765	\$ -	\$ 6,065	\$ 25,892	\$ 170,879	\$ 398,906
累計折舊	-	( 15)	( 24,563)	-	( 1,679)	( 5,638)	-	( 31,895)
累計減損	-	-	( 357)	-	( 697)	-	-	( 1,054)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u>111 年 度</u>								
1月1日	\$ 103,606	\$ 684	\$ 66,845	\$ -	\$ 3,689	\$ 20,254	\$ 170,879	\$ 365,957
增添	-	4,409	5,155	804	3,925	71	47,119	61,483
移轉(註)	-	131,284	43,810	249	29,640	-	( 205,713)	( 730)
折舊費用	-	( 2,705)	( 9,743)	( 125)	( 4,159)	( 2,691)	-	( 19,423)
處分—成本	-	-	( 6,927)	( 52)	( 1,616)	( 1,274)	-	( 9,869)
— 累計折舊	-	-	4,580	3	919	1,274	-	6,776
— 累計減損	-	-	357	-	697	-	-	1,054
12月31日	<u>\$ 103,606</u>	<u>\$ 133,672</u>	<u>\$ 104,077</u>	<u>\$ 879</u>	<u>\$ 33,095</u>	<u>\$ 17,634</u>	<u>\$ 12,285</u>	<u>\$ 405,248</u>
<u>111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3,606	\$ 136,392	\$ 133,803	\$ 1,001	\$ 38,014	\$ 24,689	\$ 12,285	\$ 449,790
累計折舊	-	( 2,720)	( 29,726)	( 122)	( 4,919)	( 7,055)	-	( 44,542)
	<u>\$ 103,606</u>	<u>\$ 133,672</u>	<u>\$ 104,077</u>	<u>\$ 879</u>	<u>\$ 33,095</u>	<u>\$ 17,634</u>	<u>\$ 12,285</u>	<u>\$ 405,248</u>

(註)係轉列至費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10年1月1日</u>							
成本	\$ 103,606	\$ 69	\$ 81,586	\$ 3,676	\$ 23,939	\$ 78,685	\$ 291,561
累計折舊	-	( 4)	( 18,758)	( 1,305)	( 3,077)	-	( 23,144)
累計減損	-	-	( 357)	( 735)	-	-	( 1,092)
	<u>\$ 103,606</u>	<u>\$ 65</u>	<u>\$ 62,471</u>	<u>\$ 1,636</u>	<u>\$ 20,862</u>	<u>\$ 78,685</u>	<u>\$ 267,325</u>
<u>110年 度</u>							
1月1日	\$ 103,606	\$ 65	\$ 62,471	\$ 1,636	\$ 20,862	\$ 78,685	\$ 267,325
增添	-	630	11,745	2,460	1,953	92,194	108,982
移轉(註)	-	-	179	-	-	-	179
折舊費用	-	( 11)	( 7,322)	( 407)	( 2,561)	-	( 10,301)
處分—成本	-	-	( 1,745)	( 71)	-	-	( 1,816)
—累計折舊	-	-	1,517	33	-	-	1,550
—累計減損	-	-	-	38	-	-	38
12月31日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u>110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3,606	\$ 699	\$ 91,765	\$ 6,065	\$ 25,892	\$ 170,879	\$ 398,906
累計折舊	-	( 15)	( 24,563)	( 1,679)	( 5,638)	-	( 31,895)
累計減損	-	-	( 357)	( 697)	-	-	( 1,054)
	<u>\$ 103,606</u>	<u>\$ 684</u>	<u>\$ 66,845</u>	<u>\$ 3,689</u>	<u>\$ 20,254</u>	<u>\$ 170,879</u>	<u>\$ 365,957</u>

(註)係自「使用權資產」轉入。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為供自用。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處分而迴轉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1,054 及\$38。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累計減損金額分別為\$- 及\$1,054。

(十)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廠房建物及運輸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2~10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並未有加諸特殊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運輸設備	\$ 4,582	\$ 5,092
房屋及建築	37,320	68,208
	<u>\$ 41,902</u>	<u>\$ 73,300</u>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運輸設備	\$ 1,883	\$ 1,516
房屋及建築	7,104	22,064
	<u>\$ 8,987</u>	<u>\$ 23,580</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金額分別為\$2,034 及\$3,673。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因租約提前終止而減少金額分別為\$24,445 及\$178。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43	\$ 1,28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4,451	4,11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25	168
租賃修改利益	( 914)	( 182)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3,939 及 \$28,741。

(十一) 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10年12月31日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擔保銀行借款	\$ 170,000	1.25%~1.60%	活期及定期存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52,181	1.63%	無
	<u>\$ 222,181</u>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稅捐	\$ 23,588	\$ 939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562	14,302
應付加工費	16,428	9,108
應付運費	16,071	18,176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5,777	3,520
應付設備款	3,735	1,518
應付磅費	2,418	-
應付進口費用	-	11,515
其他	12,656	9,249
	<u>\$ 98,235</u>	<u>\$ 68,327</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品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	\$ 150,369	活期存款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27,164	-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89,066	-	-
	189,066	277,53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277,533)	
	<u>\$ 189,066</u>	<u>\$ -</u>	

1.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暨於民國 111 年 10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計\$150,000 仟元整(相關發行成本\$4,93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為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8 日至 111 年 11 月 8 日。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1.51% 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9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1 月 8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依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9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1 年 9 月 29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E. 本轉換公司債委託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保證銀行」)擔任擔保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借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債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擔。

(2)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計\$150,000(相關發行成本\$2,570)，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至 111 年 11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7% 以現

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09 年 2 月 12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2 月 1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含) 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 E.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 (3) 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面額為計 \$200,000 (相關發行成本 \$4,247)，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1 年 10 月 26 日至 114 年 10 月 26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2.2669% 以現金一次償還。
  - B.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1 月 27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4 年 10 月 26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續後於辦法訂定之基準日，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
  - D.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2 年 1 月 27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14 年 9 月 16 日)止，若本公司

普通股在證券商營業處所之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櫃檯買賣中心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且所有尚隨附於公司債之權利義務亦將併同消滅，不再發行。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0,000 執行轉換為普通股計 36 仟股(表列「普通股股本」\$363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654)。民國 111 年度則無此情事。
3.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本公司買回公司債及債權人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後，上述「資本公積－認股權」沖轉後餘額分別計\$13,490 及\$5,307。另嵌入之買回權與賣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非流動」，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829%。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 (十四)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9.2~120.12	1.375%~2.23%	活期存款、土地、房屋及建築	\$ 220,19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9,550)
				<u>\$ 190,64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07.10~120.12	0.75%~1.61%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土地、未完工程	\$ 263,48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0,370)
				<u>\$ 233,110</u>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財務成本之說明。

#### (十五)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

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 1 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9 月起已無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計畫之員工，並經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核准得暫時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民國 112 年 2 月。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8	\$ 2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08)	( 20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 40	\$ 40

-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18 及 \$1,998。

#### (十六)股本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期初股數	45,711	30,675
現金增資	15,000	15,000
公司債轉換	-	36
期末股數	60,711	45,711

-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並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20 元溢價發行，發行總額計 \$300,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並於民國 111 年 8 月 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及 110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 15,000 仟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新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以每股新台幣 19 元溢價發行，現金增資總額為 \$285,000，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8 月 26 日，並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度請求轉換本公司普通股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5.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 \$1,500,000，實收資本總額則為 \$607,115，分為 60,711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七)資本公積

	111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139,535	\$ 5,307	\$ 197	\$ 145,039
現金增資	150,000	-	-	150,000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酬勞成本	107	-	-	107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8,183	-	8,183
期末餘額	<u>\$ 289,642</u>	<u>\$ 13,490</u>	<u>\$ 197</u>	<u>\$ 303,329</u>

	110 年 度			
	發行溢價	認股權	其他	合計
期初餘額	\$ -	\$ 5,920	\$ 197	\$ 6,117
現金增資	135,000	-	-	135,000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	( 587)	-	( 587)
公司債轉換	654	( 26)	-	628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 酬勞成本	3,881	-	-	3,881
期末餘額	<u>\$ 139,535</u>	<u>\$ 5,307</u>	<u>\$ 197</u>	<u>\$ 145,039</u>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執行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請詳附註六、

(十三)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3. 有關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請詳附註六、(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2,25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0 元。本公司因前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為\$107，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1年5月25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1.95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20.00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1.65%
無風險利率	0.61%
預期存續期間	0.09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2.14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及 110 年 7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由員工認股計 2,250 仟股，給與日為民國 110 年 7 月 28 日，其認股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9 元。本公司因前述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相對項目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為\$3,881，係採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民國110年7月28日
股價(新台幣元)	\$ 24.20
履約價格(新台幣元)	19.00
預期股利率	0%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60%
無風險利率	0.15%
預期存續期間	0.066年
每單位公允價值(每股)	新台幣5.21元

(十九)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為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證券交易法第 41 條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息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擴充營運之計畫及資金需求，故盈餘之分派除依前條之規定辦理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一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及 110 年 7 月 2 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分別為發放現金股利 \$54,854 (每股新台幣 1.2 元) 及 \$36,810 (每股新台幣 1.2 元)。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為發行現金股利 \$123,116 (每股新台幣 2.00 元)。有關董事會擬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 營業收入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銷貨收入	\$ 6,630,240	\$ 4,422,687
加工收入	255	14,869
	<u>\$ 6,630,495</u>	<u>\$ 4,437,556</u>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銷貨收入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加工收入。
2.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流動			
預收貨款	\$ 189,454	\$ 285,223	\$ 105,35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至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256,520 及 \$93,278。



(二十一) 利息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853	\$ 178
其他利息收入	484	9
	<u>\$ 1,337</u>	<u>\$ 187</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租金收入	\$ 640	\$ -
股利收入	-	659
其他收入	2,812	261
	<u>\$ 3,452</u>	<u>\$ 920</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利益	\$ 350	\$ 7,0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316	98
租賃修改利益	914	182
買回公司債淨利益	-	889
淨外幣兌換損失	( 4,717)	( 470)
什項支出	( 62)	( 29)
	<u>(\$ 3,199)</u>	<u>\$ 7,731</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u>111 年 度</u>	<u>110 年 度</u>
利息費用：		
可轉換公司債	\$ 5,460	\$ 6,362
銀行借款	6,638	4,200
租賃負債	743	1,289
	<u>\$ 12,841</u>	<u>\$ 11,851</u>

(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35,585	\$	55,631	\$ 91,216
折舊費用		23,254		5,156	28,410
攤銷費用		203		336	539
	\$	59,042	\$	61,123	\$ 120,165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員工福利費用	\$	26,717	\$	46,496	\$ 73,213
折舊費用		30,251		3,630	33,881
攤銷費用		178		604	782
	\$	57,146	\$	50,730	\$ 107,876

(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薪資費用	\$	29,427	\$	41,854	\$ 71,281
員工酬勞成本		-		107	107
勞健保費用		2,567		3,370	5,937
退休金費用		1,006		1,612	2,618
董事酬金		-		5,248	5,248
其他用人費用		2,585		3,440	6,025
	\$	35,585	\$	55,631	\$ 91,216

	110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薪資費用	\$	22,737	\$	33,097	\$ 55,834
員工酬勞成本		-		3,881	3,881
勞健保費用		1,527		2,629	4,156
退休金費用		716		1,282	1,998
董事酬金		-		3,241	3,241
其他用人費用		1,737		2,366	4,103
	\$	26,717	\$	46,496	\$ 73,213

1.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06 人及 7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5 人。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868 及 \$1,060；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720 及 \$846，民國 111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較民國 110 年度減少 14.89%。
3.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均無監察人酬金。
4.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 (1) 員工整體薪資報酬水準以外部競爭性及內部公平性為重要考量，並能有效吸引及留任人才。
  - (2) 透過績效管理制度連結員工薪資報酬，提供員工發展動力，並帶動公司正向發展。
  - (3) 連結公司長短期目標達成、個人投入之時間、所擔任職務及整體工作表現，達到激勵員工的目的。
  - (4)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有效衡量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整體薪資報酬。
5.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淨利扣除下述分派員工酬勞與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依下列方式分派之：(1) 就其餘額提撥 1% 至 10% 為員工酬勞。(2) 就其餘額提撥不高於 4% 為董事酬勞。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前二項分派應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500 及 \$1,5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277 及 \$2,02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各該年度之獲利情況，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合計為 \$3,520，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3,500 及 \$2,277，其中員工酬勞採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2,104	\$ 13,56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26	( 9)
所得稅費用	<u>\$ 43,930</u>	<u>\$ 13,55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4,212	\$ 14,315
依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之影響數 (	282)	644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	( 1,406)
所得稅費用	<u>\$ 43,930</u>	<u>\$ 13,553</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110	\$ -	\$ -	\$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274	( 274)	-	-
呆帳損失超限	4,070	( 1,440)	-	2,630
	<u>\$ 4,454</u>	<u>(\$ 1,714)</u>	<u>\$ -</u>	<u>\$ 2,74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12)	\$ -	(\$ 112)
	<u>\$ 4,454</u>	<u>(\$ 1,826)</u>	<u>\$ -</u>	<u>\$ 2,628</u>

	110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	\$ 110	\$ -	\$ -	\$ 1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9	75	-	274
呆帳損失超限	4,136	(66)	-	4,070
	<u>\$ 4,445</u>	<u>\$ 9</u>	<u>\$ -</u>	<u>\$ 4,454</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且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1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7,129	53,314	\$ 3.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7,129	53,31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8	
可轉換公司債	4,368	11,541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81,497	65,023	\$ 2.79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81,497</u>	<u>65,023</u>	<u>\$ 2.79</u>
	110 年 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039	35,935	\$ 1.6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8,039	35,93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80	
可轉換公司債	5,090	11,587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3,129	47,602	\$ 1.33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3,129</u>	<u>47,602</u>	<u>\$ 1.33</u>

(二十九)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1,483	\$ 108,9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518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735)	(1,51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 59,266	\$ 107,464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列費用	\$ 730	\$ -
(2)使用權資產轉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179

(三十)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1年1月1日	\$ 222,181	\$ 76,443	\$ 277,533	\$ 263,480	\$ 839,63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222,181)	(8,520)	(80,943)	(43,283)	(354,927)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23,325)	(7,524)	-	(30,849)
111年12月31日	\$ -	\$ 44,598	\$ 189,066	\$ 220,197	\$ 453,861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0年1月1日	\$ 130,000	\$ 96,119	\$ 294,356	\$ 133,732	\$ 654,207
籌資現金流量 之淨變動	92,181	(23,167)	(22,535)	129,748	176,227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3,491	5,712	-	9,203
110年12月31日	\$ 222,181	\$ 76,443	\$ 277,533	\$ 263,480	\$ 839,637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慶欣欣)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益達利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益達利)	其他關係人
富勝汽車貨運有限公司(富勝)	其他關係人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易昇)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輸)	其他關係人
台鋼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台鋼能源)	其他關係人
台鋼運動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運動)	其他關係人
台鋼雄鷹棒球隊股份有限公司(台鋼雄鷹)	其他關係人
金智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智洋)	其他關係人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商品之銷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易昇	\$ 337,057	\$ -
慶欣欣	161,855	250,652
其他關係人	438	12,903
	<u>\$ 499,350</u>	<u>\$ 263,555</u>

商品銷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皆採個別議價，收款條件與關係人係月結 60 天，與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90 天不等。

## 2. 商品之購買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慶欣欣	\$ 4,207,286	\$ 2,830,164
易昇	1,137,380	1,048,017
其他關係人	12,601	9,095
	<u>\$ 5,357,267</u>	<u>\$ 3,887,276</u>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相同。付款條件與關係人係 10 天結 20 天付款及月結 60 天，與非關係人則係預付貨款、開立信用狀或月結 30 天至 90 天不等。

### 3. 其他費用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台鋼運輸	\$ 19,108	\$ -
易昇	6,768	4,462
慶欣欣	6,029	5,794
其他關係人	300	2,261
	<u>\$ 32,205</u>	<u>\$ 12,517</u>

### 4.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租賃標的物	租金決	租金收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定方式	取方式		
其他關係人 房屋及建築	浮動	按月收取	\$ 640	\$ -

### 5. 銷售商品之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益達利	\$ -	\$ 235
應收帳款：		
益達利	\$ 146	\$ 167
慶欣欣	-	198,393
其他關係人	60	-
	<u>\$ 206</u>	<u>\$ 198,560</u>

### 6. 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慶欣欣	\$ 2,316	\$ -

### 7. 購買商品之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慶欣欣	\$ 195,898	\$ 459,718
易昇	40,940	53,752
其他關係人	10,246	-
	<u>\$ 247,084</u>	<u>\$ 513,470</u>



### 8. 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慶欣欣	\$ 1,443	\$ 662
易昇	929	981
台鋼運輸	10,433	-
其他關係人	197	15,407
	<u>\$ 13,002</u>	<u>\$ 17,050</u>

### 9.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其他關係人	\$ 52	\$ -

(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慶欣欣	\$ 2,206	\$ -

### 10.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慶欣欣承租廠房，租賃合約期間為民國 104 年 8 月至 109 年 7 月，後簽訂新租約至 110 年 7 月，自租賃期間開始之日起，按月繳付租金。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 - 及 \$8(帳列「財務成本」)。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8,735	\$ 15,775
退職後福利	385	376
	<u>\$ 19,120</u>	<u>\$ 16,151</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質押活期存款(註1)	\$ 10,000	\$ 161,632	長、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
質押定期存款(註1)	20,000	25,363	長、短期借款擔保
土地(註2)	103,606	103,606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及建築(註2)	132,939	-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未完工程(註2)	-	131,773	長期借款額度擔保
	<u>\$ 266,545</u>	<u>\$ 422,374</u>	

(註1)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註2)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及\$200,086。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因應未來營運需求，故於民國 112 年 2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月租金約\$825(未稅)承租座落於彰化縣鹿港鎮崙海段之兩地號之土地，預計帳列使用權資產計\$164,993(未稅)。
2.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需求，乃經民國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彰化縣鹿港鎮崙海段土地新建廠房及購置相關設備，總金額預計約\$750,000。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資 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05,142	\$ 178,7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186,995
應收票據	115,899	88,445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33,588	1,076,813
其他應收款	4,093	311
存出保證金	18,464	20,191
	<u>\$ 1,507,186</u>	<u>\$ 1,551,514</u>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 融 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20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222,181
應付票據	13,877	25,19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9,530	513,955
其他應付款	98,235	68,327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89,066	277,53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220,197	263,480
	<u>\$ 770,905</u>	<u>\$ 1,370,670</u>
租賃負債	\$ 44,598	\$ 76,443

##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會視情況承作衍生工具以進行避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部分之進貨係以美元為計價單位，公允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匯率風險。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5,877 30.71 \$ 180,483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7,702 27.67 \$ 213,11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1,882 27.67 52,075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444 及 \$1,289。

(C)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4,717 及 \$470。

B.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並未從事具價格波動之金融商品交易，故無價格波動之市場風險。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A)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0 及 \$494，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係以個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信用風險管理，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逾期超過一定期間則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係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並依此估計相關備抵損失。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 772,424	\$ 61,046	\$ 49	\$ 26
預期損失率	0.02%	0.48%	17.53%	21.26%
備抵損失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	逾期	逾期	個別評估	合計
	271~365天	365天以上	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53	\$ 256	\$ 19,128	\$ 852,982
預期損失率	30.33%	100%	100%	
備抵損失	\$ 10	\$ 256	\$ 19,128	\$ 19,394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1~90天	91~180天	181~270天
帳面價值總額	\$1,073,737	\$ 62	\$ 2,955	\$ 267
預期損失率	0.02%	0.03%	6.17%	12.89%
備抵損失	\$ 53	\$ -	\$ 121	\$ 34

110年12月31日	逾期		個別評估	合計
	271~365天	365天以上	減損損失	
帳面價值總額	\$ -	\$ 7	\$ 26,379	\$1,103,407
預期損失率	28.14%	100%	100%	
備抵損失	\$ -	\$ 7	\$ 26,379	\$ 26,594

E.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3	\$ 26,594	\$ 26,60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7,200)	( 7,200)
期末餘額	\$ 13	\$ 19,394	\$ 19,407

	110 年 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期初餘額	\$ 13	\$ 26,928	\$ 26,941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334)	( 334)
期末餘額	\$ 13	\$ 26,594	\$ 26,607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61,600	\$ 50,835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係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3,877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9,530	-	-	-
其他應付款	98,235	-	-	-
租賃負債	7,843	7,690	21,322	9,860
應付公司債	-	-	204,534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2,841	32,790	85,981	85,091
衍生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	-	-	120	-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23,147	\$ -	\$ -	\$ -
應付票據	25,194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13,955	-	-	-
其他應付款	68,327	-	-	-
租賃負債	23,172	18,888	20,916	16,580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282,688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3,504	60,152	119,277	121,460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 (三)公允價值資訊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屬之。
-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

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 -	\$ -	\$ 120	\$ 120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則無此情事。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2)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1 年度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如下：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事。

#### (四) 其他事項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本公司配合「企業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營運指引」，業已採行工作場所衛生管理相關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公司廠房均正常營運，所有方面並無重大影響。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11 年度之資訊)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事。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一。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事。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 (三)大陸投資資訊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投資。

####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源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首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源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廠房	109.8.30	\$ 134,828	\$ 134,828	德元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	-	-	-	供營業使用	-

清遠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之比率	授信期間				之比率		
清遠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進 貨	\$ 4,207,286	71%	10天結20天付款	-	(註2)	\$ 195,898	(74%)	-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銷 貨)	( 161,855)	(2%)	月結60天	-	(註3)	-	-	-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進 貨	1,137,380	19%	10天結20天付款	-	(註2)	( 40,940)	(16%)	-	
		其他關係人	(銷 貨)	( 337,057)	(5%)	月結30天	-	(註3)	-	-	-	

(註1)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外揭露。

(註2)對一般客戶之付款條件為預付貨款，開立信用狀或月結30~90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註3)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為月結30~90天收款，主要係依公司客戶信用管理辦法而定。

鴻茂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		
鴻茂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鴻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韓國首爾	電子零件之 買賣與製造	\$ 1,599	\$ 1,599	-	50%	\$ -	\$ -	\$ -	-
	台鋼鐵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五金及建材批發 及零售	1,000	-	100,000	100%	983 (	17) (	17)	子公司

(註)係以累計減損後之淨額列示。

沛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備註
	普通股			
精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70,432	11.15%	-
天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079,303	10.01%	-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934,508	9.77%	-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慧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14
支票存款		532
活期存款—新台幣		245,938
—外幣	USD 512仟元；匯率：30.71	15,718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外幣	USD 4,000仟元；匯率：30.71 到期日為民國112年1月7日 至112年1月21日；年利率3.9%~4.2%	122,840
附買回票券—新台幣	到期日為民國112年1月3日 至112年1月10日；年利率0.73%~0.77%	120,000
		\$ 505,142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質押之定期存款		期間為民國111年10月11日至112年1月15日，		\$	20,000
		年利率0.91%			10,000
質押之活期存款					10,000
				\$	30,000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A公司	應收客票	\$ 25,272	—
B公司	應收客票	18,401	—
C公司	應收客票	10,775	—
D公司	應收客票	7,716	—
E公司	應收客票	7,558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收客票	<u>46,190</u>	—
		115,912	
減：備抵損失		( 13)	—
		<u>\$ 115,899</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F公司	應收客帳	\$ 146,554	—
A公司	應收客帳	59,968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應收客帳	<u>646,254</u>	—
		852,776	
減：備抵損失		( <u>19,394</u> )	—
		<u>\$ 833,382</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 126,168	\$ 136,488		註
製	成		—	51,327	99,806		註
				<u>\$ 177,495</u>	<u>\$ 236,294</u>		

註：淨變現價值之決定方式，請詳附註四、(八)存貨之說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七)預付款項之說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有關各項資產所採用之折舊方法及耐用年限請詳附註四、(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成本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房屋及建築</u>	<u>運輸設備</u>	<u>合計</u>
1月1日餘額	\$ 110,794	\$ 7,220	\$ 118,014
本期新增	-	2,034	2,034
本期減少	( 54,086)	( 1,578)	( 55,664)
12月31日餘額	<u>\$ 56,708</u>	<u>\$ 7,676</u>	<u>\$ 64,384</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1月1日餘額	\$ 42,586	\$ 2,128	\$ 44,714
本期新增	7,104	1,883	8,987
本期減少	(30,302)	(917)	(31,219)
12月31日餘額	\$ 19,388	\$ 3,094	\$ 22,482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甲公司	預收貨款	\$ 15,840	—
乙公司	預收貨款	13,875	—
丙公司	預收貨款	13,824	—
丁公司	預收貨款	11,191	—
戊公司	預收貨款	11,029	—
己公司	預收貨款	10,236	—
庚公司	預收貨款	9,896	—
其他(零星未超過5%)	預收貨款	<u>103,563</u>	—
		<u>\$ 189,454</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慶欣欣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 195,898	—
易昇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40,940	—
台鋼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客帳	10,246	—
		<u>\$ 247,084</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十二)其他應付款之說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111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			—	\$	35,219	—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債權人 / 債券名稱</u>	<u>摘 要</u>	<u>借 款 金 額</u>	<u>契 約 期 限</u>	<u>利 率</u>	<u>抵 押 或 擔 保</u>	<u>備 註</u>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銀行借款	\$ 19,758	109.2~120.12	1.375%~1.901%	土地、房屋及建築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擔保銀行借款	9,792	110.6~116.1	2.23%	活期存款	—
		<u>\$ 29,550</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券 名 稱	受 託 人	發 行 日 期	付 息 日 期	利 率	金 額		額			償還辦法	擔保情形	備註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數 額	期 末 餘 額	未 攤 銷 折 價	帳 面 價 值			
111年第四次無擔保 可轉換公司債	兆豐證券股份 有限公司	111.10.26	(註)	(註)	\$ 204,534	\$ -	\$ 204,534	(\$ 15,468)	\$ 189,066	(註)	無	-

(註)請詳附註六、(十三)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銀行名稱	性質	契約期	間利率	金額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擔保銀行借款	110.10~120.10	1.375%	\$ 103,615	房屋及建築	自民國110年11月15日起按月攤還
		109.2~120.12	1.901%	78,830	土地	自民國111年1月27日起按月攤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10.6~115.6	2.23%	21,278	活期存款	自民國110年7月30日起按月攤還
		111.1~116.1	2.23%	16,474	活期存款	自民國111年2月21日起按月攤還
				220,19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29,550 )		
				\$ 190,647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租賃期間	折現率	金 額
房屋及建築	108.9~118.5	1.53%	\$ 39,951
運輸設備	108.1~115.10	1.35%~1.53%	4,647
			44,59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7,226 )
			<u>\$ 37,372</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小 計 合 計	
銷貨收入：		
鋼鐵建材	\$ 6,037,524	—
鋼胚	563,719	—
其他	31,822	—
加工收入	255	—
	6,633,32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2,825)	—
營業收入	<u>\$ 6,630,495</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商品	\$ -
加：本期進料	548,244
期末商品	-
進銷成本	548,244
期初原料	205,791
加：本期進料	5,388,648
減：出售原料	( 579,007)
期末原料	( 126,168)
本期耗用原料	4,889,264
直接人工	22,609
製造費用	104,849
加工費	95,001
製造成本	5,111,723
期初製成品	41,254
加：本期進料	2,072
期末製成品	( 51,327)
產銷成本	5,103,722
出售製成品成本	5,651,966
出售原料成本	579,007
	\$ 6,230,973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10,259
租金支出	24,022
運 費	6,535
修繕費	5,817
水電費	6,108
折舊費用	23,254
包裝材料	8,131
其他(零星未超過5%)	20,723
	\$ 104,849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15,634
運 費	94,954
其他(零星未超過5%)	12,453
	\$ 123,041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金 額</u>
薪資支出	\$ 33,187
勞務費	4,703
其他(零星未超過5%)	<u>13,464</u>
	<u>\$ 51,354</u>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及附註六、(二十六)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 TNP

沛波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顏慶利

